

主阿，你所愛的人病了(黃迦勒)

目次：

- 01 人為甚麼會生病？
- 02 如何預防疾病？
- 03 生病了，你的反應如何？
- 04 生病時，你該怎麼辦？
- 05 從聖經看神的醫治
- 06 如何幫助病人和其家屬
- 07 榜樣與鑑戒

01 人為甚麼會生病？

(一)人類疾病的根源

【罪引進了死】 聖經給我們看見，耶和華神曾對亞當說：「只是分別善惡樹上的果子，你不可吃，因為你的吃的日子必定死」(創二17)。雖然亞當吃了那果子，但他並沒有立刻死，一般解經家都同意神所謂的「死」，是指靈的功用死了；至於身體方面，雖沒有立刻見死，但是死亡的因素已經臨到了他，死的後果是在創世記第五章顯明出來。

使徒保羅告訴我們：「這就如罪是從一人入了世界，死又是從罪來的，於是死就臨到眾人，因為眾人都犯了罪」(羅五12)。人在沒有犯罪之先，並沒有死亡。死亡是從罪惡來的。因一人犯了罪，罪和死就進入了世界。世人雖然沒有犯像亞當一樣的罪，但是因著祖宗亞當犯了罪，世人也都像亞當一樣死了。有了罪，就有死。死就這樣的臨到了世人。

【死又帶進了疾病】 聖經也給我們看見，人在還沒有犯罪的時候，不只人的身心安然無恙，並且生活的環境(伊甸園)又是那麼的稱心悅意，地上的活物也都於人無害(參創第二章)。但當人犯了罪之後，人的身心開始起了極大的變化：引動情慾、害怕憂懼、推諉過錯等等；而生活環境也開始對人不利：天起了涼風、地長出荊棘和蒺藜；甚至活物也開始跟人作對(參創第三章)。這些都能導致人類生發疾病。

這說明了一件事實：自從人犯罪之後，疾病——死的因素已經進入且潛伏在人裏面。可見，罪引進了死，死又帶進了疾病。沒有罪，就沒有死；沒有死，就沒有疾病。有了罪，就有死；有了死，就有

疾病。死亡，常是由疾病來執行的。所以，按一般而言，疾病和死亡一樣，死如何因著罪臨到眾人，照樣，疾病也因著罪臨到眾人。介於罪和死之間，有一樣東西，我們稱它作疾病。疾病是罪的結果，疾病又是死的先鋒。如果世上沒有罪，就必定沒有死，也必定沒有疾病。因此，罪惡乃是人類疾病的根源。

(二)人的犯罪與疾病

【一個傳統的觀念】根據上述人類疾病的根源，於是有很多人(特別是虔誠的宗教徒)，認為所有的疾病，都是神對罪惡的審判。這種觀念深深地銘刻在一般人的心裏。——「我患了這不治之症，一定是我犯了甚麼大罪，引來神的審判，但我又不知道這個引起疾病的罪是甚麼。」

舊約記載約伯的故事，當他在病痛中，他的三位朋友去慰問他，其中一個朋友問約伯：「請你追想，無辜的人，有誰滅亡；正直的人，在何處剪除？」(伯四7)。這個問話正表達了那時代的信念——他們相信人遭遇病痛，完全是因為他過去曾犯了罪。

這種對疾病的觀念，也流行於主耶穌在世時的世代中。有一次，門徒為了一位生來是瞎眼的人，問主耶穌說：「這人生來是瞎眼的，是誰犯了罪，是這人呢？還是他的父母呢？」(約九2)。像這一類對疾病的觀念，仍然流行於今天。

【有許多人患病並非因為犯罪】對於上述門徒的問題，主耶穌明確地否定了罪是人患病的唯一原因。祂回答說：「不是這人犯了罪，也不是他父母犯了罪」(約九3)。主耶穌很清楚地指出，有一些病痛完全與罪或品德無關。

疾病臨到個人的身上，有兩種不同的原因。一種的疾病，是從罪惡來的；一種的疾病，不是從罪惡來的。我們要把這兩類分開。有許多人生病是因為犯罪；也有許多人生病不是因為犯罪。有些疾病不是從罪惡來的。所以，我們要把罪與個人生病的關係，和罪與人類生病的關係，有一個清楚的分別。

【有許多的病確是因人得罪了神】在舊約裏神的誠命這樣說：「耶和華因你行惡離棄祂...必使瘟疫貼在你身上...要用癆病、熱病、火症、瘡疾...攻擊你」(申廿八20~22)。這話明顯的給我們看見，有許多的疾病，是從犯罪違背神而來的。

到了新約，我們也看見，有的人生病，是因為犯罪。主耶穌在醫治那個癱子之前，先赦免了他的罪(可二5)。保羅告訴我們說，在哥林多教會中，有人吃主的餅、喝主的杯，不分辨是主的身體，「因此，在你們中間有好些軟弱的，與患病的，死的也不少」(林前十一29~30)。可見得罪主，乃是他們生病的原因。

我們必須承認這一件事，許多時候，人有疾病，明顯是因為有罪在裏面。人得罪了神，所以招來了疾病。比方說：十個人同時進到一個房間裏去，大家都和某種病菌接觸，按理是身體不好的人容易傳染，身體好的人不容易傳染；但結果卻有的人身體很好反而傳染了，有的人身體不好反而沒有傳染。

這情形是沒有法子解釋的！我們必須承認，有神的手在那裏支配。許多時候，各種的防範都齊備了，但人還是會生病。

罪惡，的確是疾病的主要根源，不論是驕傲、嫉妒、貪婪、疑惑、仇恨、忿怒等情慾之事，都能誘發嚴重的疾病。我們應該知道：我們若是虧欠了神，虧欠了人，虧欠了自己良心，虧欠了主工，或者虧欠了家庭和職業，各種各樣的虧欠，都可能是我們的病因所在。

(三)撒但的攻擊與疾病

【撒但作工在人的身上】在聖經裏，有許多身體上的疾病，明顯的是出於撒但的攻擊。主耶穌斥責彼得岳母的熱病(路四39)，乃是斥責熱病背後的撒但，有位格的東西。在馬可九章裏，一個又聾又啞的孩子被帶到主面前，主斥責那附在他身上的污鬼，可見這一個孩子的聾和啞，是被鬼附的現象，而不是普通的疾病。又如主耶穌曾指著一個駝背十八年的女人說，她被撒但捆綁了十八年(路十三16)。保羅也提到肉體中的刺，他形容那是出於撒但差役的攻擊(林後十二7~10)。

撒但是疾病的創始者，牠用病痛來攻擊我們，其目的是要摧毀我們的信心。並且，撒但在人身上的工作不只是叫人生病，也叫人死。撒但從起初是殺人的(約八44)。凡一切想要死的意念，任何以為「不如死了倒好」或「死了算了」的念頭，都是從撒但來的。我們不只要抵擋魔鬼所給的疾病，也要抵擋魔鬼的兇殺。

【撒但喜歡攻擊那些愛主的人】基督徒的經歷可以印證，愛主的人乃是撒但的眼中釘，撒但總是千方百計的攻擊他，在他的身上總是有許許多多的難處。約伯這人，聖經說他是個完全、正直、敬畏神，遠離惡事的好人。但撒但就是要找尋約伯這樣的好人，做為攻擊的對象，在一日之間，摧毀了他完美的家庭及財產，自身落在最痛苦的疾病之中，就連平時要好的朋友，也不能體諒他，反而冷諷熱嘲的對付他。但末了，約伯受苦之後，神卻加倍祝福他，這是我們最大的激勵，知道神是不偏待人的。「明顯主是滿心憐憫，大有慈悲」(雅五11)。可是我們稍微受到一點點的逼迫、擊打，總是神經過敏的認為一定是撒但的攻擊，以你我的光景，恐怕還不夠做為撒但攻擊的對象哩。

不過，話又說回來，約伯也不是完人，他有他的缺點，就是他自以為義(伯卅二章)。凡自以為義的人，便是定神為有罪(伯四十8)。所以我們不可因為怕受撒但的攻擊，就不敢愛主；同時也要以約伯為戒，遇到撒但攻擊，不可用愚昧無知的言語，使神旨暗昧不明；反要順服、等候在神大能手下，求神為我們伸冤。

(四)天然的原因與疾病

【違背了自然的律】有的時候，是因為違背了自然的律。把手擺在火裏面，定規會燒壞。神制定了一

些自然界的定律來管理祂所創造的宇宙。假如我們的生活與這些定律協調，一切就順利發展；假如我們違反它們，我們就受痛苦。所以，許多痛苦是由於我們自己的錯誤與疏忽。這一類的病痛與我們的品格沒有關連。例如：飲食不節、營養不夠、睡眠不足、生活沒有規律、操勞過度、情緒失衡(不安、沮喪、煩躁、緊張、焦灼、憂鬱、孤僻、激動、怨懟、憤怒)，這都與神的自然律不符，自然會病。

【出於自由意志的選擇】上述因違背自然的律而生的病，實際上是出於我們自由意志的選擇，是我們自討苦吃。神給我們自由意志，來選擇是否願意分享祂的平安與喜樂。正如以賽亞所說的：「人揀選自己的道路」(賽六十六3)。所以我們人可以選擇順從神所定的自然律，或者漠視它、違反它。有許多的病痛，乃是因為人們濫用神所賜的禮物——選擇的自由。所以我們要小心，不可將我們的自由當作放縱的機會(加五13)。

【整個世界都在歎息勞苦中】還有一點要提的是，許多的病痛、畸形、殘廢，乃是由於生活的環境使然。使徒保羅提到受造之物都一同歎息勞苦，等候得贖(羅八22)。這是說自然生態都如人類一樣，在罪的咒詛之下，因此引發了許多的瘟疫、疾病，成為人活在世界上當付的代價。

這就好像進入醫院的隔離病房，不管你多麼健康，呆在那兒總是一項冒險。問題不在於你的健康狀況，而是那傳播細菌的環境。生活在這充滿罪惡的世界中也是如此，你可能因他人犯罪或疏忽的結果而遭致病痛；雖然你是無辜的。

(五)神的美意與疾病

【有的疾病出於神更高的旨意】有時候，神使人患病有祂更高的旨意。在歷史上有一段很長的時間，神呼召聖徒為祂受苦，而與主耶穌在十字架上所受的苦難聯合。保羅認為疾病有時候是為要成就神更高的旨意，他說：「你們知道我頭一次傳福音給你們，是因為身體有疾病。你們為我身體的緣故受試煉，沒有輕看我，也沒有厭棄我，反倒接待我如同神的使者，如同耶穌基督」(加四13~14)。

有一件頂奇妙的事，就是聖經裏給我們看見，有些頂好的基督徒生病了，神並沒有立刻醫治他們。特羅非摩是一個(提後四20)，提摩太是一個(提前五23)，保羅是一個(林後十二7~9)，這三個都是新約裏最好的弟兄。保羅把特羅非摩留在米利都，因為他生病，沒有辦法。提摩太生病的時候，保羅勸他喝一點酒，因他的胃口不清，沒有得著醫治。保羅自己，不管是眼睛的病也好，或是其他的病也好，總是相當苦，相當軟弱。不然的話，他不會說在肉體裏有一根刺。刺總是扎人的。不要說是大的刺，就是頂小的刺；不要說扎在肉體裏，就是扎在手指頭裏，都使人覺得非常不舒服。保羅所受的，不是一根小的刺，乃是一根大的刺。這一根刺，是叫他整個身體都不舒服的。他是用軟弱的字眼，就可知這病是何等的叫他為難！我們看見，這三個人都是最好的弟兄，但是，他們都沒有得著醫治，他們都忍受了疾病。

【受苦是為安慰別人】「你們的神說：你們要安慰，安慰我的百姓」(賽四十1)。世上充滿了需要安慰的人，可是如果你要作一個安慰使者，你自己必須受過訓練，否則不足勝任。這種訓練的代價極大，因為你必須親身嘗過那種使人流淚、流血的苦楚。這樣，你的生活就像一個病人住在醫院，在那裏你可以學習安慰的藝術。你自己必須先受傷，當那位大醫師替你洗滌、消毒、抹膏、包紮創傷的時候，你就可學習初步的救護。你今天所受許多的苦楚，正是神所給你的訓練，和替你豫先儲蓄在你生命中的經歷，使你在將來能照樣醫治別人。

【信徒生病仍有積極的功用】「這病不至於死，乃是為神的榮耀，叫神的兒子因此得榮耀」(約十一4)。神的愛，有時不是叫我們活潑健康，祂卻是叫我們病了。可是我們的一病，上至神的榮耀，下至聖徒的造就，都發生了密切的關係。「你所愛的人病了」，病了與好了，都一樣表顯神的愛。

【神也藉著疾病管教信徒】信徒有時患病，乃是出於神管教的手。雖然這個「出於神的管教」的說法，與「出於神的審判」有相似之處，但是神管教我們的目的，並非為懲罰我們，而是要使我們得到益處，叫我們與神更親近。這也是聖經的基本教導(來十二5~15)。神的管教充分表現了天父的愛，以及真正的父子關係。假如神沒有管教我們，那表示我們不是祂的兒女。神為了使祂的兒女趨向成熟，愛的管教是必須的。疾病就是父神用來管教祂兒女的方法之一。

我們的經歷可以見證：神常以疾病為手段，領人歸向祂、認識祂、倚靠祂；人在平安穩妥的時候，總是不需要神，不相信神，甚至抵擋神、褻瀆神。一場疾病，往往使他情不自禁的呼天求神，這時他需要神，神是滿有慈愛憐憫的，立即伸手搭救，經上說：「神的恩惠是為困苦人豫備的」(詩六十八10)。也惟有當人落在苦難中時，神的恩典纔更顯得實在，疾病雖不是神為我們預備的，但人有時逼使神不得不藉著疾病來得著我們。

02 生病了，你的反應如何？

(一)一般人遭遇病痛時的反應

【病人的各種反應】大多數的人，希望自己能活到老年，然後安然地死於床上。特別是對於那些正值壯年期的人，當他們突然之間竟得了嚴重的疾病，甚或是絕症時，實在不明白為甚麼神允許疾病來侵襲他們；最令他們不安的是，假如必須忍受長期的病痛，將如何克服隨之而來每天必有的痛苦、軟弱及沮喪呢？幾乎所有在病痛中的人所面對的基本問題是——「為甚麼？」假如我們對於病痛有正確的反應與態度，不管生病的原因是甚麼，我們都能從其中獲益。

我們無法選擇要不要生病，但我們能決定反應的態度。雖然病痛或許使我們的人生著上色彩，但是人人都可以選擇用甚麼顏色。

世人在遭遇病痛時，至少會有下列幾種反應出現：

【苦毒怨恨的心】這種反應可由約伯妻子的建議中看到，我們可以說：「你棄掉神，死了吧」(伯二9)！一般世人雖然不相信神，但在遭遇苦難時，仍不停止責怪神。但令人震驚的是，這竟然也是很多基督徒的反應，他們為任何不順遂的事責怪神，並且心中充滿怨恨、懷疑與不信。這真是一個悲劇，因為苦毒、怨恨的心並不能改變情況；它所帶來的只是使人更生氣，更不快樂。

在面對病痛時，我們就像門徒一樣，被耶穌問道：「你們也要(退)去嗎？」但是彼得說：「主阿！你有永生之道，我們還歸從誰呢？」(約六68)。你若不與主耶穌一同游過人生的浪潮，就會沉入失望的深淵。所以不要浪費時間在苦毒的怨恨中，畢竟那會消耗你太多的精力，同時也不能成就甚麼。

【自憐】在面對病痛時，通常有的第二個反應是自憐。我們會可憐自己的景況，向神哀告說：「主阿！為甚麼是我？」

千萬不要向此消極的態度屈服，且看別人如何以積極果敢的態度克服一切：貝多芬在他完全失聰之後，寫下他最美妙的樂曲。約翰·密爾頓在他完全眼瞎之後，寫下名著「失樂園」。羅斯福因為小兒痲痺而需要以鋼柱來支撐身體，但這並無法攔阻他成為美國總統。愛迪生幾乎是一個聾子，但他的發明卻改變了歷史的路線。絕症只是一個經歷，並不是最後一幕。千萬不要讓它使你失望或自憐。

使徒保羅身上有一根肉中刺，他自己並不要那刺，也曾求主除去，但主並未除去。所以他必須帶著肉中刺奔跑他當跑的道路，他不浪費時間自憐。

【毫無置疑地忍受】第三種通常的反應是毫無置疑地忍受。有一些人深信我們應當毫無疑問地接受人生。他們不認為我們有權利來詢問神。但是先知哈巴谷曾詢問神。當他看見惡人猖狂興盛，義人卻被踐踏，他就呼求主回答他所疑問的。他為不明白的尋求主的啟示與引導(哈一3)。主耶穌被掛在十字架上時也曾痛呼：「我的神，我的神，你為甚麼離棄我？」(太廿七46)。

聖經教導我們：神要我們為自己的行為負責，而我相信神也為祂自己的作為負責。有許多事情的真相是神可以解釋的，有許多病痛是可以找出解釋的；雖然答案也許不立即來到，然而向神提出疑問並非錯誤。

【要求完全的瞭解】第四個通常的反應，是我們會要求得到一個完全的瞭解，這種反應與前一個盲目的忍受一樣不明智。我們永遠無法完全明白或瞭解神的意念與道路(賽五十五8~9)，因為主智無窮，主道難尋(羅十一33)。雖然每個病痛都有解釋，但世人有限的頭腦，總是無法完全瞭解。直至有一天我們與主面對面，纔能完全知道一切事情的隱情真相。盼望現在就完全瞭解人生的一切，乃是一種過份的期待。

【信心的反應】在病痛時最佳的反應態度，就是讓所臨到的病痛驅使我們轉向神。信心就是尋求主的幫助及盼望。信心是相信神的愛與能力足夠幫助我們，即或我們不明白為何遭遇這一切，我們仍信靠

祂。

有一位信徒患了癌症，檢查結果，發現已到末期的階段。開始時，他非常的傷心悲痛，害怕到睡不著覺，也一直禱告，禱告到無法再禱告的地步。最後他向神說：「神阿！無論你的旨意如何，我都願意接受。」結果，他經歷了一種從未有的平安，而不再心煩、憂慮；相反地，當朋友一一前來安慰他時，都非常詫異他的感受。這就是讓疾病驅使信徒轉向神的好榜樣。

(二)你的心態正常嗎？

【你恐懼害怕嗎？】約伯在病痛中曾說：「我所恐懼的臨到我身，我所懼怕的迎我而來」(伯三25)。一位著名的佈道家也曾說：「十五年來，我懼怕自己有一天在身體及靈性方面都軟弱無力，而十五年後，我實在成了這個樣子了；我所懼怕的竟成了事實。」

在病痛中懼怕的人請記得，神把疾病都量過了。撒但是疾病的創造者，我們相信撒但會叫人生病。但是讀約伯記的人，都知道這是經過神的許可的，也是經過神的限制的；神許可他病，但是不許可傷害他的性命。約伯記清楚給我們看見，沒有經過神的許可，撒但不能叫你生病；沒有經過神的限制，撒但也不能叫你生病。在這裏有神的許可，有神的限制。所以請記得，每一次病臨到我們身上，不要那樣懼怕。

我們看見約伯的事，神對付他是有結局的(雅五11)。等到約伯受試煉到夠了的時候，疾病就過去，因為疾病成功了神的目的在他身上。所以千萬不要以為疾病是可怕的事，因為這一把刀，不是在別人手裏。請記得，疾病是在神的手裏。有許多生病的弟兄姊妹，那樣地害怕，好像疾病是在敵人的手裏一樣。

我們病了，不要懼怕，因為我們都是神的兒女，祂是我們的倚靠，祂是良醫，祂保護我們像保護眼中的瞳人一樣，我們生命、氣息、存留，都在祂的手中，我們實在用不著怕，怕反而增加疾病。主要你去，你不去也不行；主不要你去，你想去也去不了。保羅說，無論生死都是主的人，聽憑主旨，主要如何就如何。我們看到許多被主接去的基督徒，在肉體說，他們是衰殘了；在靈魂上說，真正進入主裏的安息，他們去的地方真是滿了平安、喜樂，沒有憂傷、眼淚。走向這樣福樂之地，真是好得無比，又有甚麼可怕？更深一層說，疾病不一定是損失，可能是得著；雖然肉體虧損，可能靈性上長進。因為藉著一場病，可能使人勝讀十年書，多少屬靈的功課，都是在病榻上學會的。所以當你落在病患之中，千萬不要懼怕，緊緊倚靠主的大能大力不，看自己的敗壞，只仰望神的慈愛，學習交託、忍耐、順服的功課，求神把疾病變為祝福，把失望變成盼望，把十架變成恩典。

【你焦慮不安嗎？】焦慮不安是一種內在的感受，比前述的恐懼害怕更覺空虛。當人觀察到自己的身體有些異狀時，某些正常的焦慮是在所難免。正常的焦慮可以說是一種情緒上的緊張和警覺，比方對身體的異狀警覺到有癌症的危險。如果這種焦慮驅使你轉向神，謙卑地向神認罪，將自己交託給神拯救的恩手中，則它於你是有幫助的。但是你若因著這個異狀而過度焦慮，以致魂不守舍、無心茶飯、

無法工作，那就是一種神經質的焦慮不安。

基督徒面對焦慮不安的情緒，首先，「你們要將一切的憂慮卸給神，因為祂顧念你們」(彼前五7)。禱告和對神的信心，能幫助人從焦慮不安中得著解脫。但是我們若把它當作一種的方法，而缺乏屬靈的實際，往往於事無補。只是為脫離焦慮而禱告，結果仍然感到焦慮；只是知識上知道焦慮是缺乏信心的表現，結果反使焦慮加深。

一般來說，焦慮的人在情感與屬靈方面都沒有成熟。他們須要藉著日常靈修生活中的追求，使他們在情感上得到安定，在靈命上有長進，漸漸地就能從焦慮中得著一些解脫。

焦慮不安的人，除了向神禱告、交託給神之外，可以找別人幫助。最好與那些靈命較長進的人(如傳道人等)，或對心理有些專門知識的人，把心裏所掛慮的事情和他們傾談，多少會有助益。一個人在極度的焦慮中，需要精神病專家的專業治療或用藥，此事並不表示對神缺乏信心，我們會在「信徒可以藉助醫生和藥物嗎？」專題中予以討論。

【你沮喪消沉嗎？】一個人如果久病不癒，或者被診斷出他患了絕症時，往往會感到灰心、消沉，覺得一切都完了，因此對人生絕望。沮喪的情緒不但無助於改善病情，而且反會加重病況。一個心理平衡的人，他不會容許自己受情緒的擺佈，而會讓信仰和理智來導引情感、控制情感。基督徒的信仰不是建立在只在今生有指望(林前十五19)，不可讓這必朽壞的血肉之體的情況來影響我們生存的態度。

已故前美國副總統韓福瑞，在接受癌症手術後，醫生告訴他尚有五年的活命機會。當別人向他表示同情時，他回答說：「我的朋友阿！從你身上奪去的那不算數，是你怎樣使用那留給你的纔算數。」基督徒活在世上，每天都是神的賞賜，我們無權浪費時日。與其每天活在死亡的陰影底下，不如專注在有生之日，歡欣地珍惜使用一息尚存的機會，儘可能活得豐富而有意義。使徒保羅說：「因我活著就是基督，我死了就有益處」(腓一21)。

【你自愛自憐嗎？】有的病人一天到晚所想的，都是他自己。他是全地的中心，他是宇宙的中心，每一樣東西都是圍繞著他的；整個世界都該是為著他的，全世界的人都應當為他活著。神在天上是為著他的，神在地上是為著他的，基督是為著他的，教會是為著他的，無論甚麼都是為著他的。這樣的病人，不只折磨別人，也折磨自己，所以很難痊癒。無病時呻吟，有病時更呻吟，目的是要吸引別人的關注。

有許多人生病，沒有別的緣故，就是因為他愛自己。有許多人愛自己愛到一個地步，非生病不可。也有許多人生病，是因為他喜歡病。因為只有在生病的時候，人纔愛他，所以他喜歡病。不生病，人不愛你，所以你就常常生病，好叫人常常愛你；你就要長久的生病，好叫人長久的愛你。一直等到有人到他面前去，重重的責備他一下，告訴他說，你這樣生病，是因為你愛自己，是因為你要人愛你，是因為你盼望藉著病得著人的注意，藉著病叫人來看你，藉著病叫人來體諒你，所以你老是病。他如果在神面前是受對付的，他一看見這個原因，病就立刻好了。

(三)怎知這病不能轉為祝福？

【病痛能鍛鍊人的品格】生病了，不只要求得醫治，並且要能從病痛獲得益處。時常享受身體上的安逸，並不是神的旨意，祂更關心我們靈性上的長進，最終使我們「模成祂兒子的模樣」(羅八29原文)。為了達到此目標，保羅告訴我們，神能夠利用臨到我們的「萬事」。他說：「我們曉得萬事互相效力，叫愛神的人得益處，就是按祂旨意被召的人」(羅八28)。他在這裏的意思並不是指神使這些「萬事」發生，也並不是指這些「萬事」都是好的；乃是說，神甚至能使用那些並非神使之發生的「壞事」，使之成為我們的祝福。

現在讓我們來看經由病痛，能產生何種有價值的品格。

【忍耐】第一，「患難生忍耐」(羅五3)。忍耐是一種不為環境壓力所壓碎的能力或安定劑。忍耐可以幫助我們，發展一個能過得勝生活的剛強性格。神拯救我們，並非要使我們在世上免於困難，而是使我們的內在品格能夠剛強，足以面對外在的各種壓力。

在航海界有一句古老的諺語：「風平浪靜造就不出著名的水手。」也就是說，在安逸中一個人內在的潛力無法完全發揮出來。所以經歷患難、疾病帶來的好處，就是發展我們內在忍耐的性格，使我們更能勝過人生各樣的挑戰。

【真正的價值觀】第二，病痛能教導我們真正的價值觀。有一位信徒，在他得了腦瘤之後，他的人生觀完全改變。過去他一直是個掛名的基督徒，直到疾病臨到，他原來認為理所當然的事，現在都視為比事業成功、金錢等都來得重要。他說：「癌症是一個人生觀的調整劑，它確實能使人改變。」

【謙卑】第三，病痛可以除去我們心中的自負，並顯出我們的軟弱，好讓我們像小孩一樣，在各樣的事上倚靠主。使徒保羅說他「自己心裏也斷定是必死的，叫我們不靠自己，只靠叫死人復活的神」(林後一9)。他也提到那根肉中的刺，它可以使他免於自高(林後十二1~10)。從這些經文中我們可以看出，謙卑並非保羅與生俱來的美德，但神藉著患難與病痛使他學會謙卑，因而在神的國度裏被主大大地使用。

【悔改】第四，病痛可以帶領我們悔改。「我未受苦以先，走迷了路，現在卻遵守你的話...我受苦是與我有益，為要使我學習你的律例」(詩一百十九67, 71)。有一位基督徒，早先曾熱心服事，後來他有幾年的時間，遠離了神，也遠離家庭，直到他眼睛失明之後，纔被驅使回到神面前悔改，並重新走到正路上。

【信心】疾病和患難使我們對神產生信心。當病痛的試煉重重地壓著我們，使我們不勝負荷時，我們往往會渴望天國的解脫與釋放，對神國與永恆的事物更加關心。

【榮耀神】病痛給我們一個機會，榮耀神並為祂作見證。正如約翰福音第九章那位生來瞎眼的人，他的痛苦後來成為一個榮耀主的機會。所以我們的病痛或許也是一個榮耀神的機會。有一位基督徒，與癌症奮鬥了多年；在奮鬥的過程中，他一直有著喜樂的心態，以致許多人對他的信心大為驚異。他也使用病床成為一個向他人傳福音的講台。因為他對病痛所持的態度，帶領了許多人歸主。因此可以說，因著他的病痛，使他得到向別人傳講福音的機會。

【同情】第七，苦痛使我們更富同情心。苦痛使我們的心柔軟，也使我們更瞭解他人。那些沒有經驗過類似苦痛的人，實在不易同情那些受苦的人。

使徒保羅提到在一切的患難中，神安慰他和他的同工，叫他們能用神所賜的安慰，去安慰那些遭受各樣患難的人(林後一4)。因此可以說，神利用患難來裝備保羅去安慰別人。

【激發他人】第八，我們的病痛可以激發他人的信心。保羅對加拉太信徒說：「我頭一次傳福音給你們，是因為身體有疾病。你們為我身體的緣故受試煉，沒有輕看我，也沒有厭棄我；反倒接待我，如同神的使者，如同基督耶穌」(加四 13~14)。我深信加拉太的信徒所以會有那樣的態度，必然是因為從保羅身上的疾病，看出他與一般世人不同的地方，甚至看出基督的榮美彰顯在他那病痛的身上。

03 生病時，你該怎麼辦？

(一)求醫治比任其久病更好

【信徒長久在病中並非主的旨意】主耶穌從來沒有以為疾病乃是一種的福氣，是信徒所應當忍受到死的。祂也從未說，患病是父神愛心的表顯。雖然主耶穌要跟從祂的門徒們背負十字架，祂也跟他們提及他們要怎樣為祂受苦，但是，祂並沒有說，他們要為祂的緣故患病；祂也沒有說，病人應當長病。

【醫治是更好的】有一班信徒以為疾病在他們身上既有神的美意，他們就喜歡疾病，過於健康；以為疾病會叫他們的屬靈生命飛快地長進。所以他們就泰然接受一切臨到身上的疾病，而不求醫治。他們以為疾病時比康健時是更易於敬虔的；寂靜與苦痛叫他們更能親近神，過於活動的時候；躺臥床上的時候，是比奔走各處更為佳美的；所以，他們就不願尋求醫治。

除非是神在一個信徒身上有祂特殊的旨意，一般說來，健康的身體比患病的身體更能彰顯神；病得醫治比長久在病中更能榮耀神。因此，為著叫你的身體能夠更彰顯神，更榮耀神，更被神所使用，患病的信徒應當求醫治。

(二)兩種極端的求醫治

【極端世俗化的求醫治】許多基督徒生病時，他們的對策無異於一般世人，只知倚靠醫師和藥物，幾乎不知倚靠神；只知動頭腦盡力的去尋求最好的治法和藥方，幾乎不知運用心靈和誠實去支取神的能力。他們終日所思想的，盡是自己身受的病痛，和如何纔能立刻得著痊癒。

稍微好一點的基督徒，或者也會連想到神，但只一心盼望神祝福醫藥，卻從未在神面前查問生病的原因。如果延遲難治，他們就要埋怨神，彷彿祂偏心待人；如果醫藥順利，他們就要讚美神的恩典。他們注重醫藥，過於神的能力；雖然口裏也說倚靠神的能力，但是他們的心幾乎是完全歸向醫藥。所以，在這樣的時候，我們所看見的，就是不安、煩躁、焦灼、慌忙，要四處尋求最好的法子，並沒有一種因著倚靠神而有的平安。

等到人世間所有醫治的方法都用盡了，仍舊無助於病情，眼見快要脫離這個地上的帳棚了，這時纔來孤注一擲，試著尋求神蹟治病，到處打聽誰有醫病的恩賜，盼望神大施憐憫，得以起死回生。

【極端敬虔式的求醫治】另有一班的基督徒，他們不屑去求助於世上的醫生和藥物，而專一的尋求神蹟醫治。他們認為若是信徒又求神醫治，又藉助於醫藥，便表示對神缺乏信心，這是對神極大的侮辱，必不能從神得到醫治。

這種極端敬虔式的求醫治，泰半建立在對聖經真理一知半解、人云亦云的錯誤觀念上，結果，很多的人並沒有得著神蹟醫治，反而因延誤就醫，使病況越發惡化。他們在忍受病痛之餘，只是盲目的抓住一節經文，以為必定應驗，那是非常愚蠢可怕的事。譬如有人抓住約翰福音十一章四節的經文：「這病不至於死，乃是為神的榮耀。」坐待神的應許應驗在他身上。如果兩千年來，主耶穌這句話都應驗在每個基督徒身上，那就不會有一個死了的基督徒，這是何等的不切實際！

(三)信徒可以借助醫生和藥物嗎？

【主耶穌承認有病的人用得著醫生】主耶穌曾經說過：「健康的人用不著醫生，有病的人纔用得著」（太九12）。雖然靈恩派的人解釋說：這裏的「醫生」是指主耶穌自己，但主這話是借用一般人公認的作法——即身體染恙時需看醫生——來辯明祂為甚麼和罪人一同吃飯，主的意思是說這些罪人乃是心靈有病的人，因此他們需要祂這一位屬天的大醫生。在主的話裏隱約暗示，我們生病時看醫生乃是一件理所當然的事。

有些人引用歷代志下第十六章十二節的經文，作為他們不該看醫生的憑據：「亞撒作王卅九年，他腳上有病，而且甚重；病的時候沒有求耶和華，只求醫生。」結果兩年後他死了。其實，聖經在這裏並沒有明言定罪他尋求醫生，亞撒的罪是在於他沒有求神醫治他。據說，那個時代的「醫生」是使用巫術醫病；若是這個說法正確的話，則本節聖經根本不能用來和今日的醫生相提並論，作為反對看醫

生的憑據。

【聖經並不排斥用藥】舊約聖經中多處提到「良藥」(箴四22；十二18；十三17；十七22；耶三十13；四十六11)。當猶大王希西家病得要死的時候，痛哭求神醫治，神差遣先知以賽亞去醫治他。以賽亞是使用一種天然藥物(無花果餅)貼在希西家的瘡上，結果使他得了醫治(王下廿1~7；賽卅八10~20)。

新約聖經中也有多處提到人在必要時可以借用藥物的幫助，例如：主耶穌在好撒瑪利亞的比喻中提到用「油和酒」裹傷(路十34)，使徒保羅勸提摩太稍微用點「酒」以治胃病(提前五23)，還有雅各書中的用「油」抹病人(雅五14)，這些東西究竟能產生多少藥物的果效，另當別論，值得重視的事實是，新約聖經並不反對借用藥物治病。主耶穌復活之後在天上，甚至還曾建議老底嘉教會買「眼藥」擦眼睛(啟三18)哩！

【醫生和藥物也是神用以治病的工具】是否只有出於超然的能力所得的醫治，纔算是神的醫治，否則就不是神的醫治？是否神只作「超自然」的事，而不作「自然」的事？許多主張神醫的人，認為有病吃藥、看醫生，就是不相信神，所以就是犯罪；在他們的潛意識裏，認為看病、吃藥所得的醫治，不是出於神的能力，因此必然不是神的醫治。根據這種觀念而去尋求超自然的醫治，不只誤會了神，並且含有試探神的性質。

要知道，天地萬物在在都顯明神的永能(羅一19~20)，連世人的生活、動作、存留，都在乎神(徒十七28)。在我們日常生活所遇到的事物中，絕大多數是自然的，它們原就是神所立定的，它們跟神偶然顯出的那些神蹟奇事同樣是出於神的。有些人根本不信超自然的事，因為他們根本不信神的存在；有些人卻一味追求超自然的事，他們忽略了神已經立定的那無數自然的規律，他們不自覺地以為只有超自然的事纔出於神的作為，便無形中否認了那些自然的事也是出於神的作為。

神是行超自然之事的神，神也是行自然之事的神。因此神不但行超自然的醫治，也行自然的醫治。並且，神行超自然的神蹟(包括醫病)，或行自然的作為(包括醫病)，全在乎祂自己的喜悅與定意，並不在乎人的希望、勉強、與追求。因此，不要把看醫生、服藥當作一件不信靠神的表現。

【信徒對借助藥物應有的態度】藥物濫用是這時代的通病，我們不要隨便服用藥物。但若情形需要時，而有可靠的醫生診斷，可以服一點藥，在服藥時不要有內疚及不當的羞恥。如何正確的不用藥或用藥物，需要神給我們智慧。用藥不一定就是不靠神而靠藥，用藥有時可幫助我們能正常的靠神、榮耀神、服事神。

(四)信徒正常的求醫治原則

【要尋求神的旨意】我們生病時，要到神面前去尋求祂的旨意，看神藉著這病對你說甚麼，要你做甚麼。人的耳朵總是喜聽閒話、污穢話、論斷人、不造就人的話，就是不愛聽神的話。因此失去神的啟

示，遺漏恩典祝福，以致落在愚昧、貧乏、敗壞的光景裏，真是何等可憐、可惜。神就藉著疾病，叫人的耳朵有機會分別為聖。當一個人病在床上無依無靠的時候，神就成為他唯一的盼望，神也藉這機會向人說話。

【要找出疾病的原因】每一個人，一有疾病，第一件事該清楚找出疾病的原因。保羅的病，保羅自己非常清楚，這是一個很好的榜樣。神要我們清楚知道那一個疾病的原因在那裏。我們的疾病，應從下列幾方面省察求問：

1.有無保養顧惜你的身體？以弗所書五章二十九節說：「從來沒有人恨惡自己的身子，總是保養顧惜，正像基督待教會一樣。」如果我們病了，第一要問，我對身子是否已善盡保養顧惜之責？不要疑神疑鬼，莫非是神的管教吧？或是撒但的攻擊吧？當然也可能是如此，但並非一定如此。

吸煙、飲酒、縱慾、發怒、飲食不節、睡眠失時，一個人如果染上這些不良的嗜好與惡習，他的身體因此所受的損傷，有時比用石頭砍自己還大許多倍。有時，一個熱心愛神的信徒也會過度使用他的身體，不肯攝取充份的營養物，不肯按時休息睡眠，使他因健康受損、體力不繼的緣故，而攔阻了神的工作。

2.有無對付清楚一切的罪？哥林多前書十一章三十節說：「因此，在你們中間有好些軟弱的，與患病的，死的也不少。」病的原因，如果不是我們未能好好保養顧惜，可能就是為了裏面的罪沒有對付。

3.是否出於撒但的攻擊？我們果真已好好保養顧惜自己的身體，裏面的罪也已對付清楚，我們仍有疾病，那就可能實在是受撒但攻擊了。對此，信徒「務要抵擋魔鬼，魔鬼就必離開你們逃跑了」(雅四7)。

【要尋求神的赦免】我們必須承認，有好些的病，在許多神的兒女身上，的確是因為犯罪；的確像林前十一章所說的，是因為得罪神。所以你要在神面前求醫治，倒不如在神面前求赦免。人應當在神面前先求赦免，然後求醫治。

許多時候，一病就能找出來，我是在那裏得罪了主，我是在那裏沒有順服主，我是在那裏不聽主的話，我是在那一件事情上，沒有聽主的話。你禱告主，找出那一個罪來，將它一對付，你的病就好了。有許多人在主面前的問題一解決，他們的病就過去。這是一件很希奇的事。所以，第一件事要對付清楚的，乃是尋求神的赦免。

【要學習仰望醫病的神】我們在這裏必須看見：醫治總是在神的手裏。我們要學習仰望醫病的神！在舊約裏，神有一個名字：「我耶和華是醫治你們的」(出十五26)。這個神的名字，是一個動詞，是一個特別的名字。所以我們要學習仰望醫病的耶和華，祂會恩待祂自己的兒女。關於神的醫治，因基督教內眾說紛紜，令人無所適從，故本書另闢專篇予以詳論(自第廿九頁起)。

【可以請教會的長老來抹油禱告】「你們中間有病了的呢，他就該請教會的長老來；他們可以奉主的名用油抹他，為他禱告；出於信心的祈禱，要救那病人，主必叫他起來；他若犯了罪，也必蒙赦免。所

以你們要彼此認罪，互相代求，使你們可以得醫治」(雅五14~16)。這是新約聖經對於「信徒生病時該怎麼辦」唯一明文的命令。一個人生病的時候，有一個作法，就是請教會的長老來抹油禱告。這裏的「油」，有下列幾種不同的解釋：第一種，這裏的「油」即古時候的「膏藥」(參路十34)，故此處意即若有人生病，可一面用藥，一面禱告。第二種，「油」預表「聖靈」(賽六十一1)，藉著信心的祈禱，讓聖靈來運行、醫治。第三種，「抹油」象徵「分別為聖」(出卅二2~32)，藉此表示甘心歸給神、服事神，方能得享神的醫治。第四種，長老抹油代表身體的接納，讓元首的膏油能流到肢體上來(詩一百卅三2)，從而得著身體(教會)生命流通的醫治。

本段經文也提到禱告者的「信心」，和病人的「認罪」，對病得醫治也能產生決定性的效果。從上下文來看，無疑地雅各很注重正常的教會生活，信徒彼此之間有「對」的關係，乃是繼續存活於世上的要件。

【不要忽略禱告的力量】「禱告可以降低血壓，幫助治療傷口，治心臟病、頭痛，乃至影響細菌的行動，和醫藥的效果。」這是達拉斯醫院醫療城首席成員，越戰時戰地外科醫生陶賽蒐集的一些見證；而發表於其所著—「醫療之道：禱告的力量和醫學的實踐」一書中的話。他告訴西洛杉磯醫療學會的一些同工們說：「醫界從業人員在不顧及祈禱的效果及病患默禱時，往往避免談及這些寶貴的資料。雖然禱告不能代替醫藥或手術，但交相使用卻能有效地發生力量。」

【不可堅持不看醫生、不吃藥】禱告的時候，若是覺得應該吃藥或看醫生，切莫拖延誤事；特別是患了急症的時候，應該立即延醫診治。這並不是說，吃藥、看病，就不禱告、不倚靠神了。信徒仍然可以一面看醫生，一面仰望神。著名的靈恩派神醫家麥格納也曾說過：「我堅信醫生以及藥物都是神在醫治時通常所使用的工具；大多數的人們也都這麼認為，並不需要為醫藥的使用而辯護。除非一個人真正得自神的啟示，否則單單的倚靠禱告而不去看醫生，這種行為並不正確。」

【要接受疾病的教訓】你如果有疾病，就應當在神面前一一的對付。對付完了之後，如果看見是神的手加在你身上，免得你驕傲放肆，和罪人一樣隨便；你就要記得說，你不只要接受這一個疾病，你還要接受這一個疾病的教訓。光生病沒有用，必須接受疾病的教訓纔有用。不是疾病能叫人聖潔，是接受疾病的教訓纔能叫人聖潔。所以你必須看見說，在這一個病裏面，到底有甚麼好處，到底發生了甚麼果效。或者有神的手在裏面，要叫我謙卑，像保羅一樣，免得我因著所得的啟示太大而自高。或者因為我個性太強，神把一個疾病放在我身上，叫我學習軟下來，所以不立刻醫治我。生病沒有用處，軟纔有用處；你如果不軟，生一輩子的病也沒有用處。許多人生了一輩子的病，而主要他對付的那一點他沒有學。如果是這樣，就這一個疾病是白白臨到他身上。也許有的時候，經過了一個時期，病也會好了。雖然病過去了，但是主不放鬆，也許還有別的事情發生。所以，我們一有病，必須到主面前去，從主領受疾病的教訓。許多時候，你看見主有管教。有的人，神是特別藉著疾病管教他，特別摸著他的某一點。

(五)信徒可以尋求「安樂死」嗎？

【甚麼是「安樂死」？】安樂死(Euthanasia)是指無痛苦的死亡或仁慈地結束生命(Mercy killing)，可分為「被動安樂死」(Passive Euthanasia)和「主動安樂死」(Active Euthanasia)兩種。「被動安樂死」乃是在病情絕望的情況下，不給予病人某些特別的治療，如不供應人工呼吸機等維生器，或不勉強替其施行不太可能成功的大手術，好讓病人自然地因病情的發展而死去，以避免人工化地將病人的死亡延遲。例如當病人患了腦部嚴重損傷而成為「植物人」，醫生依照病人患病前的指示，不給予呼吸機的治療。「主動安樂死」並不是幫助病人自然地死去，而是利用藥物令病人提早結束生命，亦即病人在醫生協助下自殺。常用的方法包括注射藥物(如注射過量嗎啡或安眠藥)，或吸入一氧化碳致死。

【贊成和反對的理由】贊成安樂死的理由大體如下：(一)可以減短癌症等末期病患所受的極大痛楚。(二)可以減輕病患家人的精神負擔。(三)可以減輕病人對其家屬所花費金錢和精神而引起的內疚。(四)可以節省並有效利用國家、社會的資源，以對那些更有需要的人們提供更週全的醫療服務。(五)人有權去決定自己生命的終局。

不贊成安樂死的理由如下：(一)任何用人工方法去終止人的生命的，都是殺人的行為。不論如何文飾，主動安樂死乃是謀殺。人不只不可謀殺，人也沒有自殺的權利。(二)人不可擅自取代神的地位去結束一個生命；人不能代替神去決定人的壽數。(三)醫學科技日新月異，今日之絕症，明日或許可以醫治。(四)有不少昏迷多年的植物人，竟然醒轉過來。(五)安樂死有可能會被濫用。(六)安樂死會使人的愛心和憐憫心淡薄而趨於泯滅。(七)人應積極面對疾病的痛苦，而不可逃避。

【信徒對安樂死應持的態度】基督徒是主用重價買來的人，我們的身體和生命都不是屬於自己的(參林前六19)；「我們若活著，是為主而活；若死了，是為主而死；所以我們或活或死，總是主的人」(羅十四8)。因此，我們沒有權利去決定自己的生死。新舊約聖經都告訴我們「不可殺人」(出廿13；雅二11)；我們的動機無論是如何的仁慈、高尚，都不能使神稱許任何謀殺或自殺(自殺也是殺人)的行為。由此推論，聖經不許可信徒「主動安樂死」。

至於信徒可否「被動安樂死」呢？這是一項相當引人爭議的論題，因為各人主觀的情況和客觀的境遇不同，很難一概予以「可」或「否」的答案，故請讀者各自將自己的情況擺在神面前，憑信心從神領受直接的引導。

作為一個基督徒，當面臨生死存亡、痛苦難捱的關頭時，切莫忘記下列幾個原則：(一)務要堅持我們的信仰，不可棄絕造我們的神，是祂「豫先定準他們的年限...我們的生活、動作、存留，都在乎祂」(徒十七 26~28)，故當尋求祂的旨意。(二)生命不在我們的手中，應當仰望「那生命的主」(徒三 15)的憐憫，因為祂「並非不能體恤我們的軟弱」(來四 15)。(三)要讓「耶穌的生，在我們這必死的身上顯明出來」(林後四 11)；「無論是生、是死，總叫基督在我身上照常顯大。」這樣，我們死了就有益處(腓一 20~21)。(四)我們不可喪膽，請記得：外面的人雖然要毀壞，但是裏面的人卻要一天新似一天(林後四 16)。(五)

求主賜給我們夠用的恩典，使我們能忍受身心極度的痛苦。

04 從聖經看神的醫治

(一)對神的醫治須有平衡的認識

【基督教對神的醫治趨向兩個極端的看法】慕迪聖經學院的前任院長叨雷博士(Reuben A. Torrey)，很誠懇地寫道：「在所有論及神醫方面的書當中，我沒有看過一本是較平衡，且能按聖經記載的份量，來表達這一方面真理的書。這類的書之中，有些只強調神醫治的大能，並祂隨時準備要醫治人的一切疾病；進而鼓勵人領受今日神在人身上的醫治。另有些書則只討論一些神不醫治的經文，強調神有時會以不同的方式，在不同的需要上工作；祂不一定會醫治。因此我們實在需要一本『兼顧兩面』的書，它不但能詳盡的顧及聖經中有關醫病的真理；而且它成書的唯一目的，就是要發掘出神在這一主題上的全備教導，並以之為今日神醫的準則。」

【經歷須根據正確的真理】健全的基督教信仰應包括「正確的真理」和「正常的經歷」二方面。神醫方面的問題，一向是基督教所面臨的最大困擾，因人們常將神的真理與經歷本末倒置，有的人甚至忽略了真理，只講經歷。另一方面，有的人固執他們對真理偏差的領會，認為神在今日不再施行醫治，因此全盤否定了神醫的經歷。

我們必須承認：基督徒能實際的經歷神的真理，必定是基於神所啟示的話語上。為了對神醫能有正確且平衡的認識，我們須查考全部有關的經文，而非一部分或單方面的經文。並且在解釋相關的經文時，必須考慮到上下文，而非斷章取義。

(二)神今日仍施行醫治嗎？

【時代主義者的論據】時代主義者(dispensationalists)，是一些強調在歷史上「神的工作，因著不同的『時代』或紀元，而有所不同」的基督徒。他們是「神蹟在這時代已經停止」之論調最熱切的擁護者。加爾文在他的「基督教信仰理論」(Institutes of the Christian Religion)一書中寫道：「醫病的恩賜，就如同其餘的神蹟一樣，是神在某一段時間內所賜下的，為了使福音的傳講永遠顯得奇妙，這類神蹟已全然消逝了...如今(醫病神蹟)已經與我們無關，而傳講這種能力的人，也是些不曾受到差派的人。」時代主義者認為使徒時代之後已無神蹟醫病的根據如下：

(一)徒二22，林後十二12以及來二4等三處經文，都明白地顯示神蹟奇事及異能等的目的，只是在證實使徒們所傳的道。當整個道理的規範啟示完成之後，就不再需要這些神蹟異能了。

(二)當使徒們施行神蹟異能時，不只會叫人受益，也會叫人受罰。例如：彼得令亞拿尼亞和撒非喇因說謊而仆倒斷氣(徒五1~11)，保羅使以呂馬瞎眼(徒十三8~12)。但如今不再有這類管教性的神蹟了。

(三)所有新約聖經中提到神蹟的書都是在主後55年之前寫的，而在主後60年之後所寫的書，就不再提及神蹟醫病了。例如：保羅並沒有醫好以巴弗提(腓二27，主後60年)，他也建議提摩太用酒來治療胃病(提前五23，主後62~63年)。

(四)「醫病的恩賜」在整本新約聖經中一共纔提過三次，且三次都出現在林前十二章。而保羅在哥林多前書之後所寫的羅馬書和以弗所書中，在提到各樣的恩賜時，並沒有再提到醫病的恩賜。可見這是一種暫時性的恩賜。

【靈恩派對神醫的看法】靈恩派的人對於神是否仍在今日施行醫治，他們最慣常用來辯解的經節是希伯來書十三章八節：「耶穌基督，昨日今日一直到永遠是一樣的。」據此他們認定了：在過去，神既施行醫治且不曾更改，那麼今天祂也會繼續的作下去。

要知道，按希伯來書十三章八節的前後經文來看，所謂「永遠是一樣的」之話，指的是祂永不改變的聖潔、公義、信實等「本性」(參來十三5~6；一11；瑪三6)，而非指祂手中的「行事和作為」，因為神的作為在過去和今天已有些改變，譬如：神不再以洪水毀滅世界，也不再要求祂蒙恩的兒女遵行禮儀、律法等等。因此，我們不能同意說：主耶穌行走在地上時，祂如何大行神蹟醫病，今日也如何以神蹟為治病的惟一手段。

【對神的醫治較持平的看法】由於聖經並沒有明確地告訴我們神的醫治將要中止的話，反而在福音書和書信裏有如下應許的話：「信的人必有神蹟隨著他們...手按病人，病人就必好了」(可十六17~18)；「出於信心的祈禱，要救那病人，主必叫他起來」(雅五15)。因此我們相信，神在今日仍會施行醫治，並且神的醫治不只是神蹟式超自然的醫治，神也使用醫生和藥物施行自然的醫治。只不過聖經裏面那種明顯的神蹟式超自然的醫治，今日已不多見，而泰半是在自然的醫治中有神手的參與。雖然如此，信徒仍不應漠視神蹟醫病的可能性。

(三)神的醫治和人的信心的關係

【靈恩派認為信心是神醫治的先決條件】靈恩派的人非常強調病人的信心，他們往往把施行神醫失敗的病例歸咎於病人缺乏信心。他們認為病人若以完全的信心來求告神，就必從神那裏得到回應，而叫那些令群醫束手無策的病症，霍然而癒。他們最喜歡引用的經節是：「耶穌對她說，女兒，你的信救了你，平平安安的回去了！你的災病痊癒了」(可五34)。

【從聖經裏的實例看信心是否絕對必要】在全部新約聖經裏，單是「你的信救了你」一句話，就提過七次，其中六次與醫病有關(太九22；可五34；十52；路八48；十七19；十八42)；此外，至少還有三次，

提到病人本身的信心和病得醫治相關(太九29；徒三16；十四8~10)。由此可見，病人的信心的確相當重要。

雖然如此，在新約聖經眾多的病得痊癒的事例中，有許多並非因病人顯出信心，而是因別人的信心(太八10~11；九2；十五28；可二1~5；九23~24；路八50；約四50)。連雅各書所說：「出於信心的祈禱，要救那病人」(雅五15)，指的不是病人的信心，而是代禱者的信心。

更有甚者，新約聖經大多數病得痊癒的實例，若不是病人根本就是一個不信的人，就是病人本身並沒有甚麼信心(太八1~4，14；九32；十二13，22；二十30；可七35；八22；路十四4；十七14；廿二51；約五8；九1；徒五16；八6~7；九36~43；十九11~12；二十9~12；廿八8~9)。

綜觀上述聖經中的實例，信心固然非常緊要，但絕不是病得醫治必具的先決條件。在神的醫治中，有神主宰的權柄，祂可以在任何情況下完成祂特定的旨意。有些神醫運動家，動輒將失敗歸咎於病人的信心不足，這是明白聖經的人所不能接受的。

【一般信徒誤解信心】話又說回來，信心有助於醫病，因此，若要尋求神的醫治，仍不能忽略信心的重要性。可惜一般信徒誤解了信心，以致他們心中「自以為有」的信心並不是真信心。拚命抓住虛假的信心，強迫自己或病人務要「信而順服」，往往帶來反面的效果。真實的信心有如下的講究：

(一)真實的信心並不是對尚未成就之事的一種盼望，而是「所望之事的實底」(來十一1)，意即在信心裏已經有所「得著」(可十一24)。許多人堅定的相信「神要醫治」、「神必定會醫治」，但這種相信並不是聖經裏的信心。信心不是「要」、「將要」，信心乃是「得」、「已得」。

(二)真實的信心是「未見之事的確據」(來十一1)；雖然我們憑著肉眼不能看見，但運用信心的靈眼已經有所看見(參林後五7；來十一13)。信徒若沒有靈裏的看見，很可能是虛偽的信心。

(三)真實的信心出於主耶穌，祂是我們信心的創始成終者(來十二2)；我們自己並不能發起信心，只不過是與主配合，讓主有機會將信心作到我們的裏面。

(四)真實的信心是從聽見神的話來的(羅十14)。而神「客觀」的話(logos)，必須成為對個人「主觀」、「應時」的話(rhema)，纔能有產生信心的功效。所以，只是抓住聖經上的白紙黑字，還不能算是真信心。

(五)真實的信心能與主的話調和(來四2)。一方面主的話產生信心，另一方面信心又融入主的話裏，以致於令主的話在人身上發揮能力(參路一37；約六63)。

(六)真實的信心只在乎有或無，而不在于大或小。主耶穌對門徒說：「你們若有信心像一粒芥菜種...你們沒有一件不能作的事了」(太十七20)；芥菜種是種子中最小的(參太十三31~32)，信心雖小如芥菜種，仍能成就大事。

(四)今日的神醫運動合乎聖經嗎？

【神醫運動是甚麼】所謂「神醫運動」，就是認為疾病全然肇因於人的罪惡，和邪靈的作祟，因此信徒

生病了，不該看醫生，不該吃藥，而該對付罪惡和邪靈，並求助於有醫病恩賜的人，自然就會使病得著醫治。又有些靈恩派的人，將神醫的對象延伸到不信的世人，利用超自然醫治的方式，來傳揚福音，美其名為「權能佈道」。由於人們的好奇心，和不求甚解，以致有很多人對神醫趨之若鶩，認為它是唯一屬靈且合乎聖經的醫治方式。

【主張神醫者的聖經根據】主張神醫的人，常引用許多有關神要醫治我們的疾病的應許，作為應當尋求神醫的根據，其中最主要的有：

「又說，你若留意聽耶和華你神的話，又行我眼中看為正的事...我就不將所加與埃及人的疾病加在你身上，因為我耶和華是醫治你的」(出十五26)。「祂代替我們的軟弱，擔當我們的疾病」(太八17；參賽五十三4)。「因祂受的鞭傷，你們便得了醫治」(彼前二24；參賽五十三5)。

上述這些應許誠然告訴我們，神必要醫治我們的疾病，但並沒有說神必要在何時、用何種方式來醫治我們。

主張神醫的人，也引用這些經節，將身體的得醫治，包括在基督的救恩之內。他們認為疾病既是從罪惡來的，而主耶穌的救贖既然擔當了我們的罪，當然也擔當了我們的疾病，所以吃藥、看醫生，是不相信主耶穌救贖的能力，因此是一種犯罪的行為。其實，基督所成功的救贖雖然包括了我們的靈魂身體(帖前五23；約參2)，但這整個救贖的完滿成就——身體的得贖——還有待將來(羅八23)。在這之前，我們的身體還會衰、老、病、死，嚴格地說，世上難有一個完全健康的人，我們身上都有不同程度的疾病。因此，我們的身體得醫治，不能與靈魂的得救相題並論。今天，神也許醫治，也許不醫治；神也許用超自然的方式來醫治，也許用自然的方式來醫治。無論如何，都有祂的美意。

【聖經中的神醫和今日的神醫不同之處】(一)動機不同：今日所謂的「權能佈道」，動輒以神醫為號召，吸引人來聽福音、相信主耶穌。但當日主耶穌和祂的門徒們傳道時，從來不打神醫的旗號，只是在遇見病人時，自自然然地行了出來，絕不是在事先特意聲明而為；並且在病人得了醫治之後，還常常囑咐他們不可宣揚(參閱太八4；九30；可三12；五43；七36)。

(二)方式不同：說來奇怪，今日那些聲稱有醫病恩賜的人，差不多總是在他們預先妥為安排的環境中，在教堂裏，在電視攝影棚前，在舞臺上，按著他們特定的節目演出，進行他們的醫病。但聖經記載的醫病方式，或在家裏，或在街道上，隨遇而為，絕無預先的安排。

(三)效果不同：今日的神醫，雖然治愈了一些病人，但大部分卻醫不好，並且許多當場宣揚得著醫治的事例，在過後很短的時間內(快者次日)，舊症復發。對於這些沒有奏效的情形，神醫家往往諉咎於病人，說他們沒有信心。但當日主耶穌自己醫病，不只是話出或手到病除，祂還應許門徒說：「手按病人，病人就必好了」(可十六18)，並未設定任何得醫治的先決條件；其後使徒們的醫病，也是「全都得了醫治」(徒五16)，效果百分之百，沒有一個不是當時立即好了的，絕沒有過了許久纔漸漸好的，更沒有不能醫好的。

(四)施醫與否不同：今日的神醫，雖然效果不彰，卻企圖醫治所有到他們跟前的病人。但主耶穌並不對所有的病人都施予醫治，像在畢士大池旁有許多病人，聖經只記載祂醫好那個病了卅八年的病人(約

五3~5)。使徒保羅雖曾醫治過好些病人(徒十四8~10；廿9~12；廿八8~9)，但對他的同工提摩太、以巴弗提、特羅非摩，當他們病了，卻都不曾施行超自然的醫治(提前五23；腓二25~30；提後四20)。

(五)態度不同：今日的神醫喜歡吹噓自己的成就，誇耀自己的虔誠和恩賜。但彼得卻特意否定自己，他說：「為甚麼定睛看我們，以為我們憑自己的能力和虔誠，使這人行走呢？」(徒三12)。

【異教徒也作超自然的醫治】著名的靈恩運動者趙鏞基，在他的書《第四度空間》裏也承認說：「不是從神而來的人卻能行神蹟，這種現象我在韓國屢次遇上。我們見過和尚行神蹟；有些練瑜伽術的人在冥想中得著痊癒；日本的佛教組織『創價學會』，在聚會中常叫人得醫治。」又如北京的一個氣功大師嚴新，曾到舊金山表演許多特異功能，也能用氣功治病。

【奉主名行的神醫一定正確嗎？】有人說，我們行神醫與異教徒完全不同，因為我們是奉主的名，也是為著傳主的道作的。他們忘了主耶穌曾預言說，將來有許多作惡的人，也奉主的名傳道，奉主的名行異能(太七22~23)。撒但不但會裝作光明的天使(林後十一14)，牠也會冒充是基督自己(太廿四23~24)。所以奉主的名行神醫，仍難保證必然是正確的。

【過度注重神醫運動的不良後果】(一)容易導致信徒對神和自己產生錯誤的看法，因為不明白神為何醫治別人而不醫治自己，因而對神的慈愛發生疑問，更對自己的屬靈境況產生不必要的自責。

(二)容易使人受邪靈的欺騙，而不自知地崇拜真神以外的人事物。自命具有醫病恩賜的人，或自認憑信心得痊癒者，成了大眾的偶像。

(三)容易使人對主產生誤會，誤認祂是一位治病的耶穌，以為祂的救恩是要給人今世的健康、福樂，以致在教會中造成一股功利主義的風氣。

(四)容易使人重視外表能夠眼見的異能，而忽略了內在靈命的追求。久而久之，傾向於只喜歡參加靈恩的聚會，只讀有關靈恩的書籍，最後形成門戶之見或偏見。

(五)容易陷入自我中心意識。念念不忘病得醫治，一味祈求擺脫病痛，只顧自己，而忽略了周遭的人事物。

(五)信徒對神的醫治應有的認識

【聖經中有關醫治之神的啟示】(一)祂「是」醫治人的神(出十五26；申卅二39)；祂又差遣愛子主耶穌來到地上，作了有病之人的醫生(太九12)。

(二)祂「能」醫治人一切的疾病(詩一百零三3；路五17)；所以在主耶穌看來，人的疾病沒有一樣是「難」醫的，都是「容易」的(參可二9)。

(三)祂「肯」醫治到祂跟前來的病人，因祂滿了慈心(可一41)，並非不能體恤我們的軟弱(來四15)。

(四)祂「曾」醫治人各樣的疾病(新舊約聖經中治癒的事例不勝枚舉，具代表性的經節為：太四23~24)。

(五)因此，祂今天仍要醫治人的疾病(可十六18；雅五15)。

【聖經有關神醫治的情形的啟示】(一)神並沒有醫治每一個身體上有疾病的人，例如祂在畢士大池子旁，在許多病人中，只醫治了那一個病了三十八年的人(約五2~8)。

(二)對於同一個人，神有時施予醫治，有時不施予醫治。例如主曾醫治保羅的眼睛(徒九17~19)，卻未答應除去他肉體上的刺(林後十二7~9)。

(三)施醫與否的主權在於神，祂不受人的禱告或虔敬表現的限制，有時祂甚至醫治不信的外邦人(王下五1~14)。

(四)祂的醫病並不是事先安排好的，都是碰到了就醫，且一醫就使病「立時」痊癒(太八3，13，15)，僅有三次是等作完了極短時間的手續後纔痊癒的(可八22~26；路十七11~19；約九1~7)。總之，主的醫治並不需要任何復元的時間。

(五)在人的一生中，所有身體上的醫治都只是暫時的，並不能除去肉體死亡的必然性(活著被提的人例外)。

【聖經有關神醫治的方式的啟示】(一)主耶穌醫病的方式多樣化：手摸病人(太八15)；開口吩咐(太九6~7)；唾沫和泥抹病人(約九6)；病人摸主的衣裳繸子(太九20~22)等等。

(二)有時，醫治時不需要祂親自在場(太八5~13)。

(三)主耶穌暗示祂並不反對借助於醫生和藥物(太九12；路十25~37)。

【聖經有關醫病恩賜的啟示】(一)祂也「藉」人來施行醫治，祂所使用的人包括先知(王下五1~14)、門徒(太十1)、使徒(徒三1~7)和有醫病恩賜的人(林前十二9)。

(二)神的醫治並非全部須經過有醫病恩賜的人來施予，例如沒有醫病恩賜的長老也可以接手治病(雅五14~15)。

(三)藉醫病恩賜者的醫治，有日漸減少的趨勢。例如保羅給人醫病的次數，隨著時間流逝而越來越稀少，到他晚年時，他自己和同工們病了，不曾施醫(加四13~15；林後十二7~10；腓二25~30；提前五23；提後四20)。

(四)病得醫治，並非因那些有醫病恩賜者的虔誠和能力(徒三12)。

【聖經有關得醫治的條件的啟示】(一)彼此認罪，互相代求，可以使病人得醫治(雅五14~16)。

(二)病人本身的信心(太九22，29)，和別人的信心(太九2)，都有助於使病得醫治。

(三)靠主耶穌基督的名(徒三16；四10)。

(四)抹油(雅五14)。(註：關於『抹油』的屬靈意義，請參閱第四篇『生病了，你該怎麼辦？』中的『請教會的長老來抹油』一欄)。

05 如何預防疾病？

(一)神願信徒的身體健康

【信徒身體在神心目中的地位】信徒並非光有靈、魂而已，我們還有一個身體。不要以為身體無關緊要，不然，神就必定不以身體給人。我們若謹慎地讀過聖經，我們就會看見神是如何的重看人的身體的；因為其中的記載，幾乎都是論到身體的事。最明顯的，最令人啞口無言的，就是道成肉身，神的兒子穿上血肉之體，雖然死過，但是在復活之後仍然披戴這個身體直到永遠(參約二十27；啟一13)。

主耶穌在世上的時候曾說：「...你曾給我豫備了身體...神阿，我來了，為要照你的旨意行，我的事在經卷上已經記載了」(來十5~7)。這話雖是耶穌對祂一生的自白，其實也應是我們每個人對自己身體的宣告。神對我們的身體有美好的預知、預定(參詩一百卅九16)。對我們身體最完美的安排，就是按神旨意，照神已寫在冊子上的美旨而行，如此我們纔能不虛度光陰，纔能真正榮神益人、利人利己。

【身子是為主，主也是為身子】「身子...乃是為主，主也是為身子」(林前六13)。人身體的被贖和榮美，是神方法的極峰彰顯。大多數人認為身體屬於自己所有，而可以為所欲為。但我們應當知道「身子乃是為主」的，並非為自己的，所以，我們並不應當隨自己所喜好的來使用身子。許多信徒忘記了他們身體上所有的神經、知覺、舉動、生活、工作、話語等等，都是應當完全為主的。「身子乃是為主」的意思就是身子是屬乎主的，然而，又是交在人的手裏，要他為主來保守。我們如果不明白魂和靈的成聖要依靠身體，就無法明白「身子乃是為主」這句話的意義，更無法因此而順服主了。

「主也是為身子」的。許多的信徒太輕看自己的身體了，因此，他們就以為主耶穌只關心人的靈魂，並不怎麼關心人的身體。主為身子的意思，就是主重看我們的身體，祂不只現今將祂的生命和能力賜給我們的身體，保養、顧惜、重用這個身體，並且將來還要救贖我們的身體，使我們的身體和祂榮耀的身體一樣。

主和人之間，存有互惠關係。主為我——為我們的身體而捨了自己——我為了回報，當也應該將身體獻上，為主而活。我們的生命越能見證我們的身子是為了主，就越能經歷主也是為我們的身子。

【身體是聖靈的殿】「豈不知你們的身子就是聖靈的殿嗎？這聖靈是從神而來，住在你們裏頭的；並且你們不是自己的人；因為你們是重價買來的；所以要在你們身上榮耀神」(林前六19~20)。這些話不是寫給最好的教會，寫給最優秀的信徒，而是寫給充滿問題的哥林多教會，充滿肉體、血氣的信徒。不管你有多軟弱、多失敗，你的身子仍舊是聖靈的殿，聖靈乃是住在你的裏頭。

「你們的身子是聖靈的殿。」基督乃是要分別我們的身體為聖，被聖靈所充滿，來作祂的器皿。聖靈雖然住在我們的裏面，但我們常覺得雖有若無一般。我們需要信心來相信、來承認、來接受神的事實。我們如果用心來支取，我們就要看見，聖靈不只將基督的聖潔、喜樂、公義、愛心帶到我們的

魂裏；並且還要將基督的生命、能力、健康、強壯帶到我們軟弱、疲倦、衰弱的身體來。

【神願信徒身體健康】「親愛的兄弟阿，我願你凡事興盛，身體健壯，正如你的靈魂興盛一樣」(約參2)。這是聖靈默示使徒約翰的一個禱告，所以，這是表明神對信徒的身體，在永世裏是存著甚麼心意。神並不要祂的兒女一生總是疾病纏綿，不能為祂作活潑的工的。祂歡喜祂兒女的身體，能夠同他們的靈魂一樣健壯，一樣興盛。健壯與興盛不應只是神的賜福與我們的期望，除非神有特別旨意，健壯與興盛是父神一般的心意。讓我們支取並享受神如此美好的心意。

使徒保羅在帖撒羅尼迦前書五章廿三節裏所說的話，也叫我們看見，長久害病並非神的旨意。靈與魂的光景應當如何，身子也應當如何。如果只是我們的靈與魂無可指摘、全然成聖，而我們的身子卻是軟弱、患病、充滿疼痛，神就必定不滿意。祂的目的，原是要救一個完全的人，並非一個人的哪一個部分而已。

因此，一個屬主的人，必須要注意照顧自己的身體。我們知道，使徒保羅是一個恩賜相當大的弟兄，是常常用禱告醫治別人的病的人，可是保羅沒有醫治提摩太的病。保羅對提摩太說：「再不要照常喝水，可以稍微用點酒」(提前五23)。換句話說，提摩太應當自己照顧自己一點，當心自己一點，對於自己有益處的要吃，對於自己沒有益處的不要吃，對於胃加重苦處的不要吃，對胃減少苦處的要吃。這是保羅對提摩太說的話。

(二)身體保健的一般準則

【將身體獻給神】「所以弟兄們，我以神的慈悲勸你們，將身體獻上，當作活祭，是聖潔的，是神所喜悅的，你們如此事奉，乃是理所當然的」(羅十二1~2)。電腦最完美的功用，就是照製造電腦者原本的設計來運作；同樣，我們身體最完美、最有效的發揮，也應照著造我們的神原先所計劃的目的而存活。我們將身體獻給主，為主而活、為主而做，是最自然，也是最值得的。所以，把我們的身體奉獻給主，專一的交託在祂的手裏，讓祂來看顧，這是維持身體健康的首要訣竅。

【不要讓身體作罪的器具】「不要容罪在你們必死的身上作王，使你們順從身子的私慾，也不要將你們的肢體獻給罪作不義的器具」(羅六12)。容讓罪惡作主掌權，任意指使我們的身子，這是最叫身體受傷害的事。所以我們要靠主攻克己身，叫身服我，而不服從罪性的引誘。

【要常常喜樂】一八二二年，英國名醫基啟納在《活力和長壽藝術》上開了一道藥方：「早睡、早起，在通風的環境中多作運動，適度攝取簡單營養的飲食，尤其讓心智轉向輕鬆喜樂的狀態。」這良言、這忠告逾百年而不變。憂煩、思慮不但不能使壽數多加一刻，甚至使人的生命少活好幾年。差不多所有的醫生都同意憂慮不但導致各樣的心理病，也產生各樣的生理病，甚至很多癌症與憂鬱有關。相反的，喜樂卻是百無禁忌，毫無副作用的良藥(世上的良藥幾乎都是多服有害)。有專家報導說：「笑二十秒對

身心的益處，勝於五分鐘的韻律操。」

【要適度的操練身體】人要動纔會健康，照樣，基督徒要動也纔會長進。動身體是操練身體，動靈命是操練敬虔。我們要操練身體，也要操練敬虔(提前四8)。古時聖徒似乎不多注重特意的操練身體，保羅說這種特意的「操練身體益處還少」，因為在他們日常生活中，每天長途步行和勞力的操作，已得很多操練身體的益處。我們現代人幾步路都有車代步，幾層樓都有電梯代爬，操作的工作大部份有機器代勞；勞心多勞力少，導致很多人體弱多病，特別因為少動而產生現代文明人各樣的疾病。過猶不及的是，現代人若運動，不是著重娛樂性的運動，就是沉迷於激烈有害身體的競賽性運動。腓利門教授在他《活得健壯又長壽》一文中說，無數的研究指出，有氧或溫和的運動，能夠延後甚或扭轉老化現象。

【要建立正常的飲食習慣】飲食應多從健康的觀點來思考，不要以為吃甚麼、喝甚麼就會靈性高人一等，或以為不吃甚麼、不喝甚麼(如戒葷)就更蒙神喜悅。公義、和平、喜樂比飲食更重要(林前八8；羅十四17)。古今中外都有諸般怪異的飲食教訓，我們不可醉心於這些怪異、迷信、神秘的飲食教訓。我們只要建立一個健康的、簡樸的飲食方式，我們的心靠神所賜恩典的原則，信心堅固，不受古老或新興的怪異教訓動搖(參來十三9)。此外，一個屬主的人，吃東西不要注意味道好吃不好吃，但要注意營養夠不夠。營養價值好的，多吃一點；營養價值差的，少吃一點，或者不吃。

【要建立正常的起居生活】早睡早起，睡得純潔、香甜，養成正常的生活習慣，必能帶來身、心、靈的健康。休息的時候，應當學習休息。我們緊張的時候已經夠多，如果我們不知道怎樣休息，那就不能維持身體長久健康。所以，當你不作工的時候，你要使你的肌肉放鬆。我們要在緊張的時候能夠緊張，要比身體最強壯的人還緊張得來。但是，不能一輩子緊張。許多時候，肌肉、神經都需要放鬆，需要休息。許多時候，要找機會休息，你纔能夠平均得過來。不然的話，我們就作了過分的事，我們就走了極端。我們不是作極端的人。弟兄姊妹，你要學習在身體的事情上仰望神，也學習在天然方面休息。這是基本的功課。

你睡覺的時候，你手腳都要放鬆；你如果放鬆，你就容易睡。在睡覺的時候，呼吸是深的，相當的深。我們不容易管睡覺，但是我們可以管呼吸。我們可以學習先有像睡覺那樣深長而慢的呼吸，而不要特意去想睡覺，等一等，就跟著睡著了。許多人用這個方法，就睡著了。我們要相信，神造這個身體是會睡的。我們不只要相信神，還要相信神創造的律。神造我們的頭是會睡的頭，應該要睡。你躺在那裏試試看，學習放鬆你整個身體，你就能夠休息。

(三)心靈對身體健康的影響

【精神影響身體】醫生告訴我們，來到他們那裏看病的人，大多數都是說身體方面有毛病；但實際上

影響他們健康的是情緒上的問題。許多身體方面有疾病的人很難恢復，因為他們對疾病的態度與對一般人生的態度都同樣地不健康。人是一個整體，身體與靈魂是一個人的兩個基要部份，兩者息息相關，互為關連。身體往往影響到精神與情緒，但更真實的是，精神與情緒對身體有更大的影響。

主耶穌常用「使你們痊癒了」這個語詞，而「痊癒」在原文是「完全」的意思。真正的健康需要全人的「完全」，人的各部分都要在一個整體的和諧下，纔能共同發揮作用。一個健康的人不但有一個良好的心臟和良好的消化系統，此外，他需要有健康的情緒、健康的思想與健康的人生觀，這纔是一個人健全生活的基礎。內心的平和、知足的快樂與心靈的寧靜，往往反應在身體的安靜與有次序的工作中。太多的憂慮而晚上不能睡覺的人，一般來說，第二天他還是在承受著痛苦。疲乏往往是由失眠所引起的。敬虔與信託神的態度，能導致更好的健康。

【喜樂的心乃是良藥】神給人哭泣的能力，也給人歡笑的恩賜。有時候人們以為基督徒不應當笑，從前有一位《聖經經文彙編》的作者科魯登寫道：「笑是在有罪的生活方式中的歡樂。」那是在一七六九年的時候所寫的。不幸的是到今天，有人似乎還有這種感覺。畢竟基督徒比一般人有更多的權利去歡笑。世界上的人能笑，但那是一種空幻的歡笑。然而基督徒卻有歡樂的根源，當這世界的水池破裂的時候，基督徒的喜樂泉源仍然湧流不已。我們的主在祂一生中最黑暗的時刻說：「你們可以放心，因為我已經勝過了世界」(約十六33)。世界的愁苦都在祂的心上，但在祂的心靈中卻有屬天的快樂。所羅門也說過：「喜樂的心乃是良藥」(箴十七22)。對一些人來說，喜樂的確是良藥，因為喜樂是信心最重要的一環。

【要避免有傷身體的心靈病態】心靈的光景和身體的興衰關係至為密切。你倘若希望保持健康的身體，就必須避免一切心靈的惱怒、創傷，和吹毛求疵的批評。要知道，發一個小時的脾氣，比做一個星期的工作使你付出更大的代價；短短一分鐘的嫉妒，比喝一杯毒液更傷身體。心靈冷靜、愉快，是健康的重要因素。溫柔、和平的心，比任何安眠藥更為奏效。我們聽到有些人說出來的話是病態的，這絲毫不足為奇，因為他們心裏充滿了厭惡、成見、疑慮和畏懼，即使最結實的身材，也會被這些因素所拖垮。基督徒啊，你如果希望保持神給你的健康和能力，就當避免那些有傷身體的因素。

(四)食物與身體保健的關係

【食物是為養身，神必加給】吃東西的第一個原則是為著養身體。所以能養身體的東西，就多吃一點；不能養身體的東西，就不吃。千萬不要以口腹為自己的神，一直在那裏考究食物。神的兒女有衣、有食就當知足。一切都在神的手裏。今天你只要求神的國和神的義，神就要把衣食加給我們。

【要學習吃有益的東西】一個神的兒女，吃東西不要注意味道好不好吃，但要注意營養夠不夠。不能說吃東西是受你口味的支配，而不是受你身體需要的支配。我們應當注意份量不要吃得太多，可是吃

的範圍不要太窄，應當學習吃各種各樣的東西。主耶穌說：「給你們擺上甚麼，你們就吃甚麼」(路十8)。這是很好的原則。主耶穌變餅變魚給眾人吃，有一個弟兄說得很好：「那是海裏的豐富，加上陸地上的豐富。」神的兒女要學習吃海裏的豐富和陸地上的豐富。我們吃的東西，要範圍廣一點，種類多一點。

【敬虔的飲食十大原則】(一)生命的原則：食物預表主耶穌是生命的糧(約六35，55~56)，我們不單要信靠祂，更要以祂的生命為我們的生命。

(二)超越的原則：食物不能叫神看中我們；在神的國裏，公義、和平、喜樂，比飲食更重要(林前八8；羅十四17)。

(三)恩典的原則：我們要靠神所賜恩典，信心堅固，不受古老或新興的怪異飲食教訓所動搖。

(四)感恩的原則：凡神所賜的食物，我們都要感謝著領受(提前四3~5)。

(五)時代的原則：聖經中有關食物的教訓有時代性；我們不必再死守舊約的一些規矩，但可參考那些原則。

(六)順服的原則：擺上甚麼，就吃甚麼；只管吃，不要問(路十8；林前十25~26)。

(七)信心的原則：對於神未給要吃的，要有信心；對於神已給未吃的，也要有信心(太六31~33；羅十四23)。

(八)愛心的原則：吃與不吃，喝與不喝，不只考慮自己，也應顧慮到別人。不要使人跌倒，也不可輕看、論斷、毀壞別人(林前八13；羅十四2~3，20~21)。

(九)簡樸的原則：有得吃就當知足，而不要貪美食(提前六8；箴廿三3~4；路廿一34)。

(十)聖別的原則：異教儀式中與色情場合的飲食，我們都要避開(林前十21)。

【健康飲食的十大要則】(一)切毋偏食：據調查研究，長期偏食是患癌症的主要病因之一。

(二)自然食品：加工精製的食品，雖好看好吃，但對健康常有損。

(三)蔬菜水果：我們不可勉強戒葷，但比率上能多吃蔬菜水果對身體更好。

(四)配合體型：有些食物對各種體型皆適合，但有些食物對不同體型有利、有害，在飲食中要按我們的體型取其利避其害。

(五)清淡爽口：少鹽多醋有益健康。少吃油炸食物，味精亦少用為妙。

(六)避免暴食：飲食要節制，避免暴飲暴食。

(七)飲食習慣：早餐宜豐盛、份量多；臨睡前不宜大吃消夜。另外也要養成細嚼慢嚥的習慣。

(八)健康食品：維他命等健康食品，應請教專家；貴不一定好，且有時多吃反害多利少。

(九)五穀雜糧：調配適宜的五穀雜糧，因全是自然食物，可均衡體內營養，不但有防癌、治癌效果，而且可以強健體魄，充沛精神體力。

(十)禁食之益：定期禁食禱告，不但有益靈性，也有益健康。在禁食時間，不但讓腸胃休息，也能清潔腸胃。

06 如何幫助病人和其家屬

(一)主耶穌的榜樣

約翰福音第十一章拉撒路的故事，給我們看見一個榜樣，如何去幫助正在病痛中的人，和那些為病人憂傷的家屬。主耶穌做了四件事情去幫助他們：(一)祂去了(17節)；(二)祂哭了(35節)；(三)祂作了見證(23~26節)；(四)祂使拉撒路復活了(43~44節)。

【耶穌去了】祂做的第一件事是去和拉撒路的家人同在。這也是我們應該做的第一件事。也許我們會覺得不知道該說些甚麼話，纔能安慰憂傷的人。其實，許多時候，我們根本不需要說甚麼話。他們所需要的乃是我們的關心。我們在旁的陪伴，其意義遠勝過我們可能說的任何一句話。

特別是當親人病故時，他們在憂傷之餘，可能會尋求聖經的答案。這時候，縱使引用了長篇的聖經經文，他們實際上很難聽得進去。對他們的問題，最佳的回應乃是與他們的傷痛一同表同情。即使是神自己也未曾應允回答你人生中所有的悲傷。因此，當你不知道當如何回答問題時，最好保持靜默的關心，並體貼地接近他們，以溫暖去握他們的手，以愛輕拍他們的肩膀，或是一個溫柔的擁抱，這些就足以表達你所要說的話了。

不要擔心言語，只要讓你自己成為遭喪朋友的幫助，因為只要你在那裏就足夠了。通常，你的朋友所最需要的，是一位能了解且有同情心的聽眾。讓他們說出內心的憂傷，來舒展其低落的情緒。所以當你獲悉有人家裏遭喪時，就去和他們在一起。那也就是主耶穌當初所作的——「耶穌就去」。

【耶穌哭了】耶穌幫助馬大和馬利亞所作的第二件事，是和她們一起哭泣。「耶穌哭了」(約十一35)，這是聖經中最短的一節經文，短短的四個字，卻說出了耶穌如何幫助祂悲傷的朋友。主體恤並感受到馬大和馬利亞的憂傷，和她們一同分擔她們的苦情。主是與「哀哭的人同哭」(羅十二15)。

人們需要哭泣。眼淚是神賜給我們的一種發洩的方法，用來解開那些存在我們心裏，足以令人沮喪、下沉的鬱積情緒。因此，不要小看流淚，而認為是懦弱無能的表現。

當然，你必須能夠融入哀痛之人的情緒裏，也就是「感同身受」(參來十三3)，你纔能表現得自然且能幫助別人。切忌外表的做作。

【耶穌作見證】耶穌作的另一件事，就是向馬大作見證。祂幫助她把眼光從現在轉向未來，從肉身轉向靈性，從屬地轉向屬天，更從自己轉向基督。祂使她相信祂乃是復活的主：「復活在我，生命也在我；信我的人雖然死了，也必復活」(約十一25)。

僅僅是分擔朋友的憂傷還不夠，我們應該更進一步嘗試去分享我們的救主。真求主賜給我們智慧，使我們能夠適當地引領別人，在那極大失望的時刻，還能恢復自信和盼望。

若是對方是一個不信的朋友時，我們除了同情與安慰之外，總得抓住機會，讓他們也能認識到神的大愛，指引他們投靠救主。

【耶穌使拉撒路復活】耶穌所作的第四件事，是喚醒已死的拉撒路。當然我們不可能這樣作，但我們能使死者生前種種靈性特點——信、望、愛——重新活在家人的心中，譬如述說死者愛主的心願與見證，激勵他的親人奔走天路。

(二)如何幫助臨終病人

【一般人臨死時的情緒反應】根據專家研究結果，一個臨死病人，通常會有如下的五個階段式情緒反應：

(一)震驚且否認：當一個人得知他得了末期絕症時，第一個反應多是震驚且否認的。他不相信且不接受這樣的診斷結果。這階段反應的特徵是發出「不，不是我」的呼喊。這幾乎是在任何震驚情況都有的正常反應。病患多半否認這樣的診斷，假裝他將會好，且能再過正常的生活。他可能一個醫生換過一醫生，企圖去找到一個能告訴他第一次的診斷是錯誤的。

(二)憤怒且生氣：第二種臨死病人所經過的情緒是憤怒和生氣。這意謂著此人可能不再否認他的情況，所以他覺得需要發洩大量的怒氣、挫敗、害怕和絕望。這時期的特徵是有一連串的問題，如「為甚麼是我？」或「為甚麼是這樣？」或「為甚麼不是那樣呢？」「我不是一個好的基督徒嗎？」在他的挫折中，他可能厭煩在他周圍的每個人——包括醫生、護士，甚至神。

(三)討價還價：第三種情緒是病人知道死亡已經無法避免，所以他尋求醫生或神是否可多活一段時間。這階段的特徵是承認：「是的，但是...」病人希望延長時間來完成他未作完的事情。正如希西家王知道自己即將死了時，他就與神禱告交涉，求神讓他多活幾年(王下二十一~6)。

(四)憂鬱消沉：第四種情緒則是病人開始對這個事實感到哀傷，因他必須離開他的家人、他的工作和他在世的生活。這時期的特徵是慟哭著：「可憐的我！」憂鬱消沉可能是有行動的，也可能是安靜的。有行動的特徵多半是流淚；安靜者的特徵多半是畏縮。當主耶穌上十字架之前，祂在客西馬尼園禱告時，也經歷過臨死的傷痛(路廿二44)。

(五)接受：最後的一種臨死的情緒時期，是病人已接受他將死的事實，且從自己、他人和神那兒找到平安。正如年邁的祭司西面，當他看到救主時，他說：「主阿，如今可以照你的話，釋放僕人安然去世，因為我的眼睛已經看見你的救恩」(路二29~30)。

當然，並不是每個人都會經過這五個階段。有些人並不能活到足以經歷所有的時期；其他人則拒絕去接受死亡的事實。他們不是否認死亡，就是到處找名醫看病，或嘗試用各樣所謂祖傳秘方來作存活的努力。無論如何，假如給予足夠的時間，且在正常的環境下，一個絕症病人在死前，多半都會經過這五個情緒反應時期。

【絕症病人的七種需要】一個臨死的病人至少有七種需要：

(一)允許他談論有關他的死亡：一個末期病人第一個需要是被承認。他需要至少有一個人能和他維持感情上忠誠的關係。他需要能和某人自由地分享他的感受——即使他們可能是極消極的。所以必須使自己隨時以敞開的心來接受他。

(二)讓你的愛慢慢流向他：末期病患所需要的第二件事，是你愛的表達。在他生病的時期，他將經歷極大的孤單寂寞；感覺四周沒有人了解他或關心他。所以需要你去關懷他，看他。主耶穌曾把看望病人說成：「這些事你們既作在我這弟兄中一個最小的身上，就是作在我身上了」(太廿五40)。

(三)幫助他持續他的希望：總要幫助病人維持活下去的盼望。除非一個人能認識他活著的意義，一般常人是「哀莫大於心死」。

(四)幫助他信任他的醫生：一個臨死病人必須對他的醫生，和醫院的看護人員具有完全的信心和信任。他需要相信，任何改善他身體狀況的藥物都在使用著，假如他能相信現在的病況，以及正在進行的治療對他身體的影響，都可幫助病人。

(五)給他有關他家人往後生活的保證：臨死病人的另一個需要，是能夠給他一個保證，即那些平日倚賴他的人，能在他死後仍能受到別人的關照。

(六)幫助他更多認識並經歷基督：一個不信的人，如果能認識救主耶穌基督，那麼在他面對死亡時，將會有極大的平安和確信。

一個信徒，在他所餘下不多的時日中，仍需要經常與救主基督連在一起，更多認識並經歷基督，讓基督的平安在他心中作主(西三15)。

(七)幫助他一心一意活著：我們必須幫助末期病人專心於他的生活，且儘可能活得久且豐富，而不是專注於他的死。死時只需極短的時間——僅是人生中的一小部份：一週、二週、一個月——而其餘的時間都是在活著。所以我們必須幫助他在最後的生命過得充實，且每天過得積極。

(三)如何幫助你自己渡過親人病故的打擊

所愛之人的死亡是最令人心碎的經驗，而憂傷是最具毀滅性的力量，假如我們經過一段正常憂傷時期後，仍然不得釋放，那麼我們將被它所轄制。雖然沒有任何的話語、理論或方程式可以減少憂傷的打擊，但下列七項建議多少能有助益：

【歸向神】第一，求神幫助你。保羅稱神為「賜安慰的神」(林後一3)。神能夠在我們的患難中堅固我們。祂並未使我們免於患難，卻願意在一切的患難中賜力量給我們——假如我們願意求告祂。這是歷代基督徒可以作的見證。同樣地，神的恩典夠你用，只要你求告祂。透過禱告、查經及敬拜，你能找到克服憂傷的內在力量。

【接受死亡是生命的一部分】第二，接受死亡是生命的一部分。死亡與出生、成長都是生命的一部分。

不信主的喬治·蕭伯納也曾說：「生命的最後統計都是相同的——另一個人從一個將死的人誕生。」

雖然人的壽命每年都增加一點，但是沒有一人能保證還有明天，人有一死是免不了的事。年歲愈長，身體的狀況就每下愈況，意外與疾病持續地發生，而人最後的敵人就是死亡。所以人人應預備死亡。我們必須接受它為生命的一部分。

【發抒你的憂傷】第三，讓眼淚來發抒你的憂傷。流淚是心靈得醫治一個很正常的過程，千萬不要以掉眼淚為恥，也不要擔心。

眼淚是天然活塞之一。哭泣可以疏導情緒的壓力，不致傷害身體。我們很像高壓快鍋，必須有一個活塞發洩壓力，不然會爆炸。所以我們不當壓抑憂傷，而需要發洩。

但有一些人持著如此的論調：「你要咬緊牙根、忍住眼淚，你必須勇敢地承受，不然會顯示你缺少信心。」

我們不要如此想。眼淚是憂傷的自然流露。在祂的朋友拉撒路墓旁，耶穌哭了。羅馬書第十二章十五節也告訴我們：「當與哀哭的人同哭。」保羅說：「我流淚寫信給你們」(林後二4)。同一位神賜給我們能與他人一同歡笑的嘴唇，也賜給我們淚腺能與他人同哭，二者都是與生俱來的。

聖經說到我們信徒不當像那些沒有指望的人一樣憂傷(帖前四13~18)，但並不是說禁止我們憂傷。盼望會控制憂傷的程度，但禁止憂傷是不可能的。適度的憂傷是合宜的。

【在追憶中度過】第四，花時間經歷你對所愛之人的回憶。不要嘗試躲避這些回憶，也不要否定它的存在。

有些好心人士可能勸告你：「目前你需要長期的旅遊，以忘掉過去的一切。」但你的家纔是面對新調整最好的地方。雖然以後會有旅行、改變或休息的時間，但忘掉它並非好的解決辦法。

很可能你需要翻開相簿；聽聽耳熟能詳、又是你與死者生前都喜愛的音樂；在常走的小路上徘徊追憶；或撫視與死者生前共同珍愛的桌椅、服飾、書籍。不要逃避這些追憶，卻要面對它。畢竟，從憂傷中恢復，並非表示抹去對死者生前種種的追憶。

至於死者的所有衣物就需要特別的處理。因為在處理死者衣物時，往往會掉下不少眼淚。使徒行傳第九章卅九節中，提到多加的朋友拿起多加生前給她們做的裏衣、外衣，就哭了起來。

所以有一些人怕傷感落淚，就請他人處理死者生前衣櫃的所有物；也有些人卻保留死者的每樣東西，並期待死者有一天再回到家裏。像這兩種心態都不能帶來心靈的醫治，並且還否定了死亡的事實。

所以最好的辦法就是自己來處理所愛之人的衣物，雖然不容易，但是在處理的過程當中，會使你憂傷的心靈更快得到醫治。

在那時候你可能需要時間來決定，死者的所有物中那些東西應予以保留。有許多人在事後懊悔當時做了匆促的決定，把與死者同住的房子賣掉。

所以在追憶中正常地度過，有助於醫治你的心靈。

【傾訴你的悲傷】第五，說出你的悲傷。憂傷不但要經由眼淚，同時也要從言語上表達出來。心理治

療的秘訣，也在於將壓抑的情緒說出來以得到釋放。同樣地，將憂傷、苦毒、憤恨傾訴出來，可以帶來釋放。不妨找個朋友傾訴你心中的感覺，你的牧師、親戚、好友都是好的對象，並不一定要找協談輔導專家。

最好的對象，是他有時間並且也關心你；他對你所說的完全能夠接受並不以為怪；而且他能為你守秘密，對神、對你有堅定的信心。

有一位著名的心理分析專家曾經這樣說過：「兩個好友在早上十點鐘彼此傾談所帶來的心理治療，強似整天坐在醫生的辦公室裏。」密友之間的談話實在可以解決問題，或者至少可以使問題不會趨向嚴重。

【保持忙碌】第六，找工作做。喪禮之後一段時間，眼淚會漸漸流得慢、流得少，你也漸漸安全度過一切的追念。你已找了朋友傾訴，現在應該開始找工作做，使自己保持忙碌。

當他的兒子病危時，大衛王避開眾人進入內室憂傷，禁食禱告。但等他的孩子死了，他立刻起來，換了衣服，進神的殿敬拜，回宮處理國事(撒下十二20)。

有人這樣說過：「在閒懶的土地中憂傷滋長。」假如我們有工作要完成，我們算是幸運的。在追念死者之餘，我們仍需與實際工作保持接觸。

不要操之過急，免得壓抑了憂傷的情緒；也不要使自己閒懶太久，使精力全部消耗在自憐當中。人生像騎腳踏車，車子往前進時纔可保持平衡。有創意的工作是有益身心的。

【「生命是一個禮物」的思想】第七，生命是一個禮物。人類並非互屬。我們都是神的兒女，我們屬於神。由於恩典，我們相聚一段時間，為此我們當獻上感謝。當神呼召他們回去時，我們不能抓住不放，也不能拒絕。約翰鮑威爾觀察到耶穌用兩個人物來形容死亡的降臨，一個是「夜間的賊」，另一個是「迎娶所愛的新娘」。這兩者之間的差別不在於死亡的本質，而在於人對其所有物的態度。譬如一個人若覺得他的親人是屬於他的，那麼死亡就彷彿是夜間的賊；對於那些認知萬物原本屬於神的人而言，死亡像是新郎來迎接他所愛的。這就是聖經中對死亡一種聖潔的新啟示。

07 榜樣與鑑戒

(一) 值得信徒效法的好榜樣

【暗室之后蔡蘇娟】「暗室之后」一書的作者蔡女士，患了一種異常痛苦的奇症，病人膏肓，無藥可治；五十多年轉輾床褥，困處暗室；一見日光，如刀刺雙目，稍進佳餚，則劇烈嘔吐。發病之時，身如火燒，雖在嚴冬，熱如炎夏，指裂見骨，痛如錐心。這種遭遇，在世人看來，真是活活受罪，生不如死。但是她卻學會了真正「交託給主」的功課，得到了真正「安息於主」的生活。她深深地藏在主的裏面，

平平安安地「行過死蔭的幽谷」，不但病痛不能困倒她，死亡也不能吞滅她；而且反在患難中得到平安，痛苦中得到喜樂，黑暗中得到亮光！使千千萬萬讀其書，見其人，聞其言的人，都從她的身上看到了神的慈愛，神的信實，神的大能，神的奇妙和神的榮耀。

蔡女士染恙當初的情形，據她自述：「在一個早晨醒來的時候，感覺房子忽然的圍著我旋轉，當時的光好像刀戮我的眼睛，我的身體僵硬得像一個死屍在冷慄的地方，我不能對人說是怎麼一回事，僅能發出呻吟的聲音，和手的移動。同屋的人知道了，都小心的看護我，她們在牆的四圍掛上深黑的簾子，使光不能透進來，又用黑帶子遮我的眼睛；我的旁邊總有個女人陪著我，然而我睡在那裏，真是生不如死。足足有十七天不能吃，不能動，八個月不能說話，一年半不能打開眼睛。」

蔡女士在她的「暗室」之內，雖長期處於萬般痛苦的試煉之中，卻從來沒有懷疑過主的恩愛，她從來沒有向主問：「為甚麼令我這樣？」而只問：「你要我為你作甚麼？」她晝夜思想神的律法，並恆切禱告，與神息息相通，有最深密的交契。曾有一次，一位有愛心的朋友問她說，是否一個人終日消磨在一個黑暗的房子裏，會感覺孤單和疲倦嗎？「啊，不！」她回答說：「主是我永久的伴侶——真正的朋友；我是這暗室之后，祂是我光明之主。」

【在極度的病痛中仍有滿足的喜樂】一個傳道人在鄉村工作。某天晚上，無意之中走進了一所又暗又髒的小屋。他聽見屋隅發出微弱的聲音問說：「是誰？」他擦了一根火柴，從火光中看見了地上的缺乏和痛苦，但充滿喜樂和平安：一個老婦人臥病在床，她患著風溼症，痛苦異常，可是她仍很平安，很喜樂。那時正是最冷的二月，她沒有燃料，也沒有糧食；沒有燈光，也沒有照料的人。她所有的，只是依靠神的信心。人生的痛苦，在她身上都齊全了，一點也沒有甚麼可以叫她快樂的了，可是她仍舊能夠發出「哈利路亞」的讚美來，好似一無缺乏和病痛一般。

她真是「四面受敵，卻不被困住；心裏作難，卻不至失望；遭逼迫，卻不被丟棄；打倒了，卻不至死亡」(林後四8~9)。

【他在癌症的疼痛中仍不以為苦】有一位老年聖徒得了癌症，他躺在床上，卻從不發怨言。他的妻子問他：「你痛苦嗎？」他總是答道：「我不苦！」他去世時非常安詳！這位聖徒真是讓基督所賜的平安來處理他所面臨的境遇。

【雖不明白卻安然領受病痛】馬丁路得在他的病榻上頂痛苦的時候，仍不住的讚美和感謝，並傳給我們這段信息：「這些痛苦和困難，很像排字人所排的鉛版；現在看上去，字是反的，也讀不出甚麼意義來，可是等到鉛版印在紙上，我們就看得清楚，而且也明瞭其中的意義了。今天我們所受的痛苦，雖然解釋不通，但是到了那一天，我們就會明白的。」

【輪椅上的歡唱】羅勃特布魯斯講了下面的故事：「有一天我在一條繁華的街上走著，忽然聽到有人吟唱頌歌。他的聲音很甜，即使在嘈雜的車聲之中仍然清晰可辨。當我走到那人的跟前，發現他竟是一位失去雙腿的人，他用手轉動輪椅慢慢前進。我對他說：『朋友，我要你知道，任何人若聽到在你這種

景況中的人的歌唱，都會受到鼓舞的。」他微笑地告訴我說：『當我不去注意我已失去的，而集中注意我所餘下來的，我便不自主的要頌揚主恩。』」我們時常把注意力集中在我們所希望獲得的事物上，結果非但不能讚美神的慈愛，反倒加深加寬我們的不滿。對於我們所餘下的，我們竟往往視而不見，聽而不聞，不知心存感恩。你可能會因沒有鞋子而發出埋怨，但對那些沒有腳的人你又作何感想呢？

【癲瘋病患數算主恩】北卡的辛登牧師有一次去短宣時，在頭巴島癲瘋病院帶領崇拜，當時尚有些時間可以唱首詩歌，有位一直未曾面對講臺的姊妹轉過臉來。

辛登牧師說那是張最令人不忍卒睹的臉：她的鼻子、耳朵都潰爛掉了，癲瘋病毒也破壞她的嘴唇。她舉起沒有手指的手問：「我們可以唱『數算你的恩典』嗎？」

辛登牧師平靜其激動的情緒結束崇拜後，有位短宣隊友對他說：「牧師，我猜你以後再也唱不出這首詩歌了。」

他的回答是：「我還是會唱這詩歌，只是心境更不同於以往。」

【憑正確的信心經歷神的醫治】下面的話是主僕倪柝聲弟兄的自述見證：一九二四年，我患上了嚴重的肺病，需要長期休養。我曾去見過一位有名的德國醫生，他用X光照我的肺。以後我請他再照一次，他說，不需要。他把另外一個人的X光照片給我看，說：「這個人的情形比你的好，然而這張片子照了之後兩個星期，這人死了。你以後不必再來見我，我也不想白賺你的錢。」這樣我就失望的回去。每天下午有潮熱，夜間盜汗，不能睡。但我仍勉強寫作、讀經，並出去帶領聚會，赴會的途中，我常常要抱住電燈柱子來休息喘氣。我決意在我生命竭盡之前，將我在神面前所學習、所經歷的，寫成一本書。那時，我的病嚴重，連躺下都不能。寫的時候，要坐在一張高背椅子上，胸部頂住桌子，前後壓住，這樣可以減輕胸部的疼痛。靠著主，在四個月內，我寫完了三卷「屬靈人」。(編者按：此一屬靈巨著完成時，他年方二十六歲。)當我寫的期間，有許多血汗和眼淚。每次寫作後，我就對自己說，這是我為教會所作的最後一個見證。

我的病情到一個地步，甚至有一位弟兄打電報給各地教會說，我沒有希望，不必再為我禱告了。但仍七、八個弟兄姊妹，在鄰近的李淵如姊妹家裏，為我禁食禱告了兩三天。那時，我躺臥在床，向神認罪，求神賜給我信心，神就給了我三句話：「因信而活」(羅一17)；「憑信而立」(林後一24)；「憑信而行」(林後五7)。我對神的話充滿了信心和喜樂。我信神已經醫治了我，我不會死，我「因信而活」了！我就不顧一切，要從病床起身站立。於是穿衣準備下床，以致出了很多冷汗，好像被雨淋透。但我宣告說：「憑信而立！」我就立起來，但又出冷汗，幾乎倒下。接著，神的話又臨到我：要「憑信而行！」於是我憑信下樓，扶著欄杆，一步一步的走下二十五級樓梯。每走一步，我都說：「主阿，是你使我能走。」在信心中，真如同和主手拉著手一樣，使我覺得力上加力。開了後門，走向李姊妹的家。我走進了她家，弟兄姊妹都注視著我，不出聲，也不動。我坐在他們中間，大家都非常肅靜的坐了一小時，氣氛好像神在我們中間一樣。後來我述說我蒙醫治的經過，我們靈裏歡喜快樂，一同讚美神奇妙的工作。那週主日，我在臺上講了三個小時。

【不再為自私的理由求神醫治】 有一位姊妹患支氣管癌，在安徽淮南市醫院和上海腫瘤醫院幾次治療均無效。最後一次去上海治療時，要求醫生動手術，醫生說：「動手術可以，但是不能保證妳能從手術台上活著下來，因癌的部位緊靠心臟。」這位姊妹想，若不能活著下手術台，倒不如死在家裏。回家後半月餘，躺在床上痛得厲害，一點不能動彈，只得和衣靠在床頭上，每天日夜痛得哭叫。兩手抓緊棉被，哭著禱告說：「主啊！我上有老，下有小，我只有卅五歲，求你醫治我，我還不能到你那裏去！...」她的獨生子只有十二歲，怕自己死後孩子在後母手裏要受苦，要求丈夫在她死後不要再娶妻子，丈夫不答，她就哭得更傷心。這樣，她日夜求神務必醫治她的病，足有半月餘。

在一次哀禱中，聖靈使她想到，若死去，豈不是空手去見主嗎？多年蒙神大恩，實在數算不盡，自己卻未曾為主獻上甚麼，也沒有為主做過一次見證，傳過一句福音，真是一個忘恩的人。她的禱告改變方向了，不為自己孩子掛心，而想到自己虧欠主恩，空手見主而戰兢痛哭，求神加她壽數，一定要為主結果子，纔去見主。

她痛哭不已，懇求神赦免她忘恩的罪，並真心誠意向神許願，主若醫治她，必定終身撇下世俗來事奉祂。神就憐恤她，她突然看見一隻手向她胸口伸來，不知是誰的手，她往後退直到靠著枕頭，無法再退，這隻手就按在她的胸口。她說：「真奇妙啊！原先我胸內刀割般的疼痛，立時停住了。全身經絡舒展輕鬆起來，從此我就像個無病的人，輕快自在。丈夫和親友們都喜出望外，為我感恩禱告。有的人因看見神在我身上的奇蹟，信了主。」

從此，她和丈夫盡力為主工作，建立幾處家庭教會，神也給她傳福音和講道的恩賜。我們住在她家的那天晚上，她請了許多信徒來聽道，這些初信的，大部份是她傳福音而信主的。後來她到上海檢查，醫生希奇地說：「怎麼妳裏面的癌腫塊沒有了？」她就向醫生做上述的見證。當她向我們作見證時，精神很好，聲音宏亮，真看出聖靈與她同在，作見證有屬靈的能力。

【兒子之死使我更多思想天上的事】 有位牧師失去了孩子；他曾經參加過很多的葬禮，並安慰喪家的憂傷，而這次竟是他自己的親人，一股難堪的感覺湧上心頭。這時，另一位牧師前來主持葬禮並講道，講道完畢，這位父親即刻立起身來，站在棺木前方。他說，幾年前剛到這教區時，他常常往河的對岸望過去，他對河那邊的人沒有興趣，因為彼此並不相識，而且沒有一位信徒是屬於他的教區。然而幾年後，有位青年來到他家，娶了他的女兒，之後就住在河的彼岸；於是，他突然對河那邊的人產生興趣，每早晨起床後總會往窗外看過去，眺望河那邊女兒的家園。而如今，他說：「我另外一個女兒走了，她被帶到另一條河的彼岸，此刻，我覺得天堂比以前任何時候都與我更親切更靠近。」

【和他一模一樣】 一位氣宇不凡的先生，每天都帶著他五歲大的兒子，到我工作的醫療中心來接受化學治療。入時的衣著和一頭濃密的華髮，使他顯得與眾不同，而他的兒子則經常笑容可掬，十分可人，我實在看不出是誰生病。一天，他們從我面前走過，那個孩子沒有像平常那樣戴著帽子，我看到了他發亮的禿頭。我轉向他父親，令我驚異的是他和兒子一樣童山濯濯。「瞧我爸爸！」那個孩子興高采烈地說，「他也剃光了頭，好讓我們看來一模一樣。他要陪我一起把頭髮長回來。」他父親微微含笑，在我眼中，他比過去顯得更加出眾。

【喜樂的心乃是良藥】一位雜誌編輯早上起來的時候，突然覺得心胸隱隱作痛。他起初沒有理會，以為是昨天晚上睡得不好。但一連幾天都覺得疼痛，於是他去見醫生。醫生不能肯定他有甚麼毛病，因為他一向保持良好的健康記錄。於是為他全身掃描和切片化驗。檢驗的結果是他患上了某種現在無法醫治的癌症。醫生對他說，大概只有六個月的生命。醫生問他要不要接受電療或甚麼藥物，但只能減輕他的痛苦，不能把他治好的。這位編輯好像被判死刑一般，一時不知所措。但醫生又對他說，現在有人提出最新的方法，是用大笑去減輕痛苦。於是他去見教會的牧師，告訴他自己的情況，問牧師在教會這麼多團契小組中，那一班人常常會大笑的。牧師想了一會，題議他去四至五歲兒童級的主日學為助教。於是他去了。這班活潑可愛的兒童，看見一位伯伯參加他們的主日學，便覺得很好笑，一看見他來便嘻哈大笑。此後這班好奇的小朋友，時常問他很多奇怪而富想像力和天真的問題，是他當編輯以來從未遇到的。所以他每禮拜都可以大笑一個鐘頭。半年之後，他竟然不藥而癒，癌症不單沒有擴散，反而完全消失了。原來最新的醫學研究發現：大笑可以使身體產生大量的「恩多芬」(Endorphin)，那是最自然和不會產生副作用的止痛劑，可以治風濕、癱瘓和過敏症。其實聖經也記載：「喜樂的心乃是良藥」(箴十七 22)，而笑是唯一不會危害健康的「傳染病」。

(二)可供信徒作為鑑戒的實例

【迷信神蹟醫病耽延就醫】下面是一位父親，在他兒子過世幾年後，纔幡然醒悟從前想法的錯誤，盼能對他人有所幫助而寫的信：

「我存著禱告的心來寫這一封信，期望能和你們分享一些我付了極大代價所學得的功課。靠著神的恩典和主耶穌永不止息的大愛，我和內人終於渡過了這次可怕的試煉。

雖然我們感到十分困惑；但卻深知必須定睛在主耶穌的身上，完全的信靠祂。內人在經過幾個月之後，就開始能夠接受孩子已死的事實，並且相信這孩子是回到主的身邊。我卻花了三年，纔接受了那個事實。

我們曾熱切盼望我們的孩子得醫治，但卻用錯了方法。當我們為自己犯了過失殺人，及虐待孩子而自責時，內人卻告訴我主啟示她的話，她說：『是我們殘缺不全的愛，害了孩子。』但神卻說過：『祂的愛是永不止息的。』

於是我纔想起來了：我們太專注於自以為是的『信心』，而忘記了那更大的命令是『愛』。當我們在為孩子禱告時，我們眼看著他受很大的痛苦，卻沒有給他注射藥。若我們愛他，我們當時就應該給他胰島素，因為我們知道這藥可以減輕他的痛苦。但那時我們卻認為給他藥是缺乏信心的表現，而且認為這樣作會攔阻神醫治他。後來，我發現我的這種行為與聖經上所說的完全相反。因為聖經上說：『其中最大的是愛』(林前十三13)。愛比信心更偉大。

我發覺問題出在我把『信心』(faith)和『相信』(belief)弄混了。我以為只要我『相信』了，神就一定會醫治。我把醫治與我們『相信』相提並論，以為我堅定的『相信』，就是表示有『信心』。

我們拒絕拿藥來救我們孩子的性命，這種行動完全是憑著我們自己的『假設』。其實，我們的行動大大攔阻了聖靈在我們兒子身上的工作。

誠心的禱告，希望你們能明白我所學到的功課，這一課的代價實在太昂貴了，我想世上沒有一個人會願意付這麼大的代價來學這個功課。」

【相信『神要醫治』並不是真信心】余慈度小姐是帶領倪柝聲弟兄信主的。她後來生病，在奶上長瘤，天天流出許多膿。那時，倪弟兄三期肺病剛剛得到痊癒。她聽見倪弟兄得了醫治，就寫了一封信，請倪弟兄到江灣去看她。她信心頂大地說：「我相信神定歸醫治我的病。」倪弟兄對她說：「妳不能說，相信神定規醫治妳的病，這不是信心。」他們又談了很久就分手了。

過了兩個月，余小姐的病越過越不好。我們都知道，長毒瘤是相當痛苦的，肉也爛，細胞不知道破壞多少，又臭，又苦。起頭的時候，醫生說可以開刀，後來就是要請醫生也沒有用。但是她說：「神會醫治我。」倪弟兄說：「這不是信心。」在她旁邊的西國教士也和倪弟兄爭論，她們說：「余小姐的信心大得很。」但是倪弟兄說：「這不是信心。她要相信神醫治了我，這纔是信心。不是神要醫治，乃是神醫治了。我們所有真的信心，是信『神醫治了我』。『神要醫治』和『神必定醫治』，都是盼望。」

又兩個月後，有一天，倪弟兄收到一封信，她說：「我定規在兩三天之內要起床，我相信神必定醫治我，所以我必定起來。」那幾天，倪弟兄相當的忙，不能去看她，就覆了一封信說：「信心在前，行為在後，這一個信心是活的。行為在前，信心在後，這一個信心是死的。這是基本的原則。人是先有信心，後有行為。先有行為，後有信心，那一個信心不行。」倪弟兄指明給她看說：「妳如果相信我得了醫治而起來，這一個起來是活的。感謝神，祂醫治了我。我如果想，我應該起來，神會醫治我，請妳記得，我靠著我的行為來保那一個醫治，那一個醫治是死的。不能盼望用行為來叫神醫治。」

第二天，倪弟兄趕去看她，並請求她不要起來，又對她說：「妳如果得了醫治，爬起來可以。妳如果要爬起來得醫治，不可以。」你看見這是基本的分別，你如果得了醫治，爬起來是可以的。聖經裏所有的人，都是這樣行。你如果爬起來，覺得神必定醫治你，結果定規不行；你盼望用行為來叫神醫治你，第一天行，第二天就不行。那一天，她沒有爬起來。當然後來慢慢的離開了世界。

【未曾親身經歷不知病人的痛苦】劉小姐是一身體強健的人，除嬰孩時生過一次病以外，再沒有生過第二次病。她在護士學校畢業之後，獻身服務病人。她想盡她力量用愛心服事病人。但是病人大多都是極難對付。一次夜班，有一身上生瘡的病人不住的呻吟呼叫，她為顧全其他病人，就去請他不要作聲，以免打擾別人。那知不一會兒病人又起呻吟。她又委婉勸他。不久，病人還是呼叫起來。這時她就光火了，責怪病人不肯忍痛。因她沒有經歷過生瘡的痛苦，所以不能諒解病人。又一次，一個病人發了高燒，體溫升到華氏一百零四度。她知道病人熱到這種地步，需要多多飲水，她便取來一大杯冷水給病人喝。病人喝了半口，就不肯再喝。她強要病人喝，病人卻一定不肯喝；這可把她急壞了。她想，這又不是苦藥，為甚麼這樣堅決不肯喝，真是不知好歹。於是大聲叱責病人。病人難過至極，放聲大哭起來。

翌年，劉小姐右耳裏面生了一個小瘡，痛得日夜不能睡覺。且有幾天，痛得使她直鬧直哭，總得要

人用熱手巾敷在她的耳朵上。看護她的人夜間因為疲乏，稍去休息一下，她就痛得喊叫起來。當她在發熱時，口苦得像含著黃蓮。明知發熱之時必須多多喝水，可是水到口中，比藥還難下嚥，半口也喝不下。後來膿流出來了，纔逐漸痊癒。

經過這一次的病，她纔經歷了疼痛和發熱的滋味，也就開始覺得昔日那樣對待病人的不當；從前她恨病人不知好歹，現在覺得自己虧待了那些病人。從此她懂得如何看護服事病人。凡是住院病人，異口同聲，對她都稱讚有加。

【失眠只知數羊不知思念牧羊人】在澳洲雪梨有一位基督徒商人，因為生意興隆，工作繁重，所以不單在雪梨開設總公司，更在墨爾本和比利斯本開設分公司，也派了一些忠心的職員去主持分公司的業務。但他又怕他們應付不來，所以他時常憂慮，以致食慾不振，更患上失眠症。他嘗試去看醫生，醫生給他一些安眠藥，但他對藥物敏感，所以不能再吃。於是他去看精神病醫生，那醫生分析他的心理，勸他不如晚上睡前幻想自己在一片大農場中，看見很多的羊，叫他將那些羊數一數。結果他開始數小羊，他記得聖經內的一百隻羊，於是由一數到一百，並沒有一隻失落的，全部都進了羊圈。但他仍然睡不著，最後他去找教會的牧師，希望他提供一個有效的方法。牧師聽了他的各種方法之後，問他說：「為甚麼你只是記得路加福音十五章的一百隻羊，而不記得約翰福音十章的好牧人呢？你今天晚上不要數小羊了，專心仰望牧羊人，你一定可以入睡的。」

【心裏的頑疾無藥可治】澳洲雪梨有一位白醫生，已經六十多歲了，但前來他的醫務所求診的絡繹不絕，因為經過他親手治療的，無一不迅速痊癒，藥到病除。

有一位坐輪椅的女士來到他的診所，要求他診斷癱瘓的原因。起初她只是手腳痲痺，後來惡化，連站起來也無力，行動不便，要坐在輪椅上。雖然她遍訪名醫，每位醫生都給她開一些昂貴的新藥，他們懷疑這病與食物敏感、空氣污染、室內毒氣污染有關，但仍毫無起色。於是她慕白醫生的名前來求醫，希望他能找出病源。白醫生根據行醫多年的經驗，猜測她的病並非源於身體的機能，可能來自心理。因為看見她那硬崩崩和毫無笑容的面孔，額頭上佈滿深坑的皺紋，料想她心中必定有難解的結。於是問她是否與甚麼人有冤仇，她聽後勃然大怒，大罵醫生說，她是來看病的，這可與她和別人結怨有何相干，便忿而離開。

但過了幾天，她又回來找醫生。醫生又問她同樣的問題，起初她不大願意回答，支吾以對，似有難言之隱。醫生坦言對她說，她應去找那位仇家，與她和好，疾病自然會不藥而癒，她半信半疑的回去了。不需多久，她又回來見醫生，感謝他把她治好了。

白醫生說，根據他診病的經驗所得，不少「病人」的病，實在是源自心中仇恨、忿怒、嫉妒和不滿。即使服用最新發明的抗生素或重量級的特效藥，也無任何療效。最重要的還是治好心理的疾病，不需服藥便可以痊癒。多少人所付出的醫藥費都枉花的，因為心裏的頑疾怎可以用藥物治療呢？——黃迦勒主編《基督徒文摘專輯》